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Sino Biologics Inc.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2025年半年度報告》《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2025年半年度報告摘要》《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關於使用暫時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公告》《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關於公司2025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專項行動方案的半年度評估報告》《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使用暫時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核查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
Xuefeng YU
董事長

香港，202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Xuefeng YU博士、Shou Bai CHAO博士及王靖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志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桂水發先生、劉建忠先生及張耀樑先生。

公司代码：688185

公司简称：康希诺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蓓蓓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康希诺、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CHAMPDEN、Medicharms
实际控制人	指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CHAMPDEN	指	CHAMPDEN LLC，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为其唯一股东
Medicharms	指	Medicharms LLC，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为其唯一股东
万博生物	指	天津万博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博医药	指	康博（天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迈创投	指	博迈（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指	康希诺（天津）国际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智华康	指	中智华康（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康希诺加拿大	指	CanSino Biologics（Canada） Inc.，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新加坡	指	CanSino Biologics（Singapore） Inc Pte.Lt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瑞士	指	CanSino Biologics（Switzerland） SA，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香港	指	CanSino Biologics（Hong Kong） Limited，康希诺生物（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指	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生物科技	指	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康希诺上海全资子公司
康希诺生物研发	指	康希诺（上海）生物研发有限公司，系康希诺上海全资子公司
上药康希诺	指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2 月 2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天津千汐	指	天津千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希海河	指	元希海河（天津）生物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益	指	上海千希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睿	指	上海千希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千希智	指	上海千希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曾用名天津千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疫苗	指	将病原微生物（如细菌、病毒等）及其代谢产物，经过人工减毒、灭活或

		利用基因工程等方法制成的用于预防传染病的自动免疫制剂
抗原	指	能使人 and 动物体产生免疫反应的一类物质，既能刺激免疫系统产生特异性免疫反应，形成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又能与之结合而出现反应。通常是一种蛋白质，但多糖和核酸等也可作为抗原
免疫规划疫苗	指	依照政府的规定免费向公民提供接种的疫苗，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疫苗，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执行国家免疫规划时增加的疫苗，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卫生主管部门组织的应急接种或者群体性预防接种所使用的疫苗
非免疫规划疫苗	指	由公民自费并且自愿接种的疫苗，与免疫规划疫苗相对应，接种非免疫规划疫苗需由受种者或者其监护人承担费用
疾控中心	指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施国家级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
培养基	指	供微生物和动物组织生长和维持用的人工配置的养料
联合疫苗	指	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病原生物的抗原成分放在一起进行注射，可以预防多种疾病的疫苗
多糖疫苗	指	将特异性的多糖纯化后制成的疫苗
结合疫苗	指	采用化学方法将多糖共价结合在蛋白载体上所制备成的多糖-蛋白结合疫苗
MCV2	指	A 群 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MCV4	指	ACYW135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 载体）
Ad5-EBOV	指	重组埃博拉病毒病疫苗（腺病毒载体）
PCV13i	指	公司研发的经改良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为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CRM197，TT 载体）
PBPV	指	重组肺炎球菌蛋白疫苗
百白破	指	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DTcP	指	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和破伤风组分疫苗
流感嗜血杆菌	指	一种非溶血菌，通常存在于人的鼻咽部，常为流感的继发感染菌，是一种儿童脑膜炎的致病菌
Hib 疫苗	指	冻干 b 型流感嗜血杆菌结合疫苗
Ad5-nCoV	指	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吸入用新冠 XBB.1.5 变异株疫苗	指	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 XBB.1.5 变异株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指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腺病毒载体）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指	重组三价脊髓灰质炎疫苗（Sf-RVN 细胞）
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	指	吸入用肺结核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
腺病毒	指	一种线性双链 DNA 无包膜病毒，对分裂期细胞和非分裂期细胞均具有感染能力，且具有嗜上皮细胞性，为一种常用的基因操作工具
mRNA 疫苗	指	以病原体抗原蛋白对应的 mRNA 结构为基础，通过不同的递送方式递送至人体细胞内，经翻译后能刺激细胞产生抗原蛋白、引发机体特异性免疫反应的疫苗
CRM197	指	白喉毒素无毒突变体
HPV	指	英文 Human Papilloma Virus 的缩写，人乳头瘤病毒
VLP	指	英文 Virus-Like Particle 的缩写，病毒样颗粒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前研究	指	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

		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等
临床试验	指	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有效性与安全性
IND	指	英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的缩写，新药临床研究申请
NDA	指	英文 New Drug Application 的缩写，新药申请
远大生命科学	指	远大生命科学集团有限公司
澳斯康	指	澳斯康生物（南通）股份有限公司
百林科	指	百林科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Solution	指	Solution Group Berhad
PT ETANA	指	PT ETANA BIOTECHNOLOGIES INDONESIA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希诺
公司的外文名称	CanSino Biologic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nSino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XUEFENG YU（宇学峰）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四层401-420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网址	www.cansino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cansino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进	孙畅
联系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 西区生物医药园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 西区生物医药园
电话	022-58213766	022-58213766
传真	022-58213626	022-58213626
电子信箱	ir@cansinotech.com	ir@cansin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康希诺	688185	无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康希诺生物	06185	无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26.00
利润总额	-19,303,369.06	-229,197,190.5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85,410.57	-225,373,885.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900,883.88	-254,526,036.7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6,684.23	-214,243,635.3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03,403,666.21	4,909,871,653.73	-0.13
总资产	7,705,027,166.59	7,958,132,235.38	-3.1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9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9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0.35	-1.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4.36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75	-4.93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03	81.85	减少33.8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3,485,410.57 元，实现同比收窄 94.02%。主要系：

1、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其销售收入的攀升推动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82,329,923.55 元，同比增长 26.00%；

2、随着本集团研发项目的快速推进及国际合作的开展，本集团获得了更多政府专项补助及国际专项资金的支持，使得本报告期实现其他收益人民币 69,656,509.27 元，同比增长 230.76%；

3、随着本集团疫苗产量的逐步提升，以及对产能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本集团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为 82.54%，同比提升 12.68 个百分点；同时，本集团持续推行降本增效措施，报告期内多项费用实现节约。综上，随着本集团经营情况的持续向好以及整体经营效率的持续提高，本报告期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人民币 13,485,410.57 元，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人民币 85,900,883.88 元，两项指标均实现了同比大幅收窄。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人民币 11,276,684.23 元，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14,243,635.34 元净流出转为本报告期内净流入。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人民币 162,069,330.71 元，主要系近年来本集团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的国内销售持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同时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疫苗相关业务回款较同期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人民币 63,450,988.86 元，主要系本集团费用管控和整体经营效率的持续提高。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 33.82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集团高度重视研发资源的整合以及不同管线间的潜在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了研发效率的同时，将研发资源聚焦至本集团的高潜研发项目中，致使报告期内确认研发总投入人民币 183,616,878.59 元，同比下降 26.06%。同时本集团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6.00%。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同时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净利润和合并净资产无差异。在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列示的财务数据及分析均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718.58	附注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69,569.00	附注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51,615.24	附注七、68、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07.24	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46,921.96	附注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89,444.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72,415,473.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存在员工持股计划，具体请见第八节附注(十五)，员工持股计划对本集团净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符合中国及国际标准的创新型疫苗企业，已上市产品及在研产品管线涵盖预防脑膜炎、肺炎、百白破、新冠肺炎、埃博拉病毒病、脊髓灰质炎、带状疱疹、结核病等多个临床需求量较大的疫苗品种。

1、已上市产品情况

序号	疫苗产品	商品名	适应症	产品简介	产品展示
1	MCV4	曼海欣®	脑膜炎球菌	曼海欣®于 2021 年 12 月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成为中国首个获批的 MCV4 疫苗。除曼海欣®外，目前中国的四价脑膜炎球菌疫苗均为 MPSV4 产品，其存在接种年龄限制。曼海欣®适用于 3 个月至 3 岁（47 个月）的儿童，并在临床试验中显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	
2	PCV13i	优佩欣®	肺炎球菌	优佩欣®于 2025 年 6 月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与国内已上市肺炎球菌结合疫苗不同，优佩欣®采用 CRM197 为主，TT 为辅双载体肺炎结合疫苗技术，可有效避免使用单一载体过量可能导致的不良反应，降低与其他疫苗共注射时的免疫干扰，提升免疫原性。此外，该疫苗将针对中国儿童肺炎球菌病疾病负担最重的四个血清型（19F、19A、7F 和 3）提供更优保护。	
3	MCV2	美奈喜®	脑膜炎球菌	美奈喜®于 2021 年 6 月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美奈喜®III 期临床试验显示，公司产品与目前国内批准的主要 MCV2 产品相比，公司 MCV2 于 3 月龄组中表现出更好的安全性，于 6 至 11 个月及 12 至 23 个月的年龄组中，A 群表现出更好的免疫原性。	
4	Ad5-nCoV	克威莎®	新冠肺炎	克威莎®已获得中国附条件上市批准及海外紧急使用授权。克威莎®是一种用基因工程方法构建的疫苗，以复制缺陷型第 5 型腺病毒为载体，表达新型冠状病毒 S 抗原，用于预防新冠肺炎疾病。	

5	吸入用 Ad5-nCoV 及 XBB.1.5 变异株 疫苗	克威 莎® 雾优 ®	新冠 肺炎	克威莎®雾优®已于中国获批用于序贯加强免疫接种及获得海外紧急使用授权。 克威莎®雾优®是全球首款吸入用新冠疫苗，创新的给药方式无需打针，不仅能激发体液免疫及细胞免疫，还可以诱导黏膜免疫，有效实现三重综合保护。克威莎®雾优®在安全性、有效性、便利性及可用性等方面拥有独特优势。2023 年 12 月，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 XBB.1.5 变异株疫苗被纳入紧急使用。	
6	Ad5-EB OV	-	埃博 拉病 毒病	Ad5-EBOV 使用腺病毒载体技术来诱导对埃博拉病毒（一种由埃博拉病毒引起的严重疾病，平均死亡率约为 50%）的免疫反应。于 2017 年 10 月，Ad5-EBOV 在中国获得新药申请批准，作应急使用及国家储备，这是中国首个获批的埃博拉病毒疫苗。	

2、在研产品管线情况

序号	分类	疫苗产品	适应症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进度
1	NDA 阶段	婴幼儿用 DTcP	百白破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正式纳入优先审评，正在持续收集分析加强针接种相关临床数据
2	NDA 阶段	吸附破伤风疫苗	破伤风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3	临床阶段	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百白破	已完成临床 II/III 期试验现场工作
4	临床阶段	PBPV	肺炎球菌	I 期临床已完成并获得积极初步结果
5	临床阶段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脊髓灰质炎	于印尼开展临床 I/II 期试验；已获得境内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6	临床阶段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带状疱疹	于加拿大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包括肌肉注射及吸入给药方式
7	临床阶段	Hib 疫苗	流感嗜血杆菌	正在进行临床 I 期试验
8	临床阶段	DTcP-Hib-MCV4 联合疫苗	百白破、流感嗜血杆菌、脑膜炎球菌	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9	临床阶段	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	结核病	于印尼获得临床试验批准
10	临床前	CS-2606 mRNA 多价流感疫苗	流感	临床前研究
11	临床前	CS-2028 多价肺炎结合疫苗	肺炎球菌	临床前研究
12	临床前	CS-2023 脑膜炎疫苗	脑膜炎球菌	临床前研究
13	临床前	其他在研联合疫苗	-	临床前研究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为主，并广泛开展对外合作。自主研发即内部研发团队参与产品研发的所有阶段，从早期 POC 研究，工艺开发，质量标准的确定，药效学研究和安全性评价，到临床试验等，提交 NDA 申请材料，获批新药。合作研发即公司通过技术合作的方式与国内外高校、研究机构等合作开发创新疫苗。公司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以加快产品管线的研发进程，自建技术平台并持续打造延展，搭建研发人才梯队，并通过技术合作的形式开发更多重磅创新品种，使公司产品管线更富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培养基原料、药用辅料、临床试验对照疫苗以及其他研发试剂耗材。采购计划按半年度进行更新，每季及月度进行调整。供应链采购部采购计划人员根据生产计划、各项目物料清单及部门需求计划，汇总生产物料整体采购需求，综合库存、在途数量，确定生产物料采购计划，在系统中提交请购单，订单环节按照审批矩阵逐级审批后方可进行采购。公司通过《采购管理规程》《询价和竞标流程》等制度，对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采购流程、生产物料的采购流程、非生产物料的日常采购、入库验收及付款流程进行规范。

3、生产模式

国家对疫苗生产实行严格准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具备疫苗生产能力；超出疫苗生产能力确需委托生产的，应当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建设符合 GMP 要求的高规格厂房和配置相应的先进设备，后续将根据产品研发进度、商业化策略、市场安排以及公司生产具体情况来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部门进行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体系完备的商业运营中心，不断扩大及完善营销网络，树立良好的产品口碑及品牌声誉，搭建高效冷链物流供货商网络，将继续随产品商业化进程扩充自建商业化团队，同时联合行业内专业合作伙伴对产品进行推广，提升对终端的渗透率，为民众提供高质量的疫苗产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处行业及基本特点

公司现主要从事疫苗的研发、生产及商业化，主要商业化及在研产品为脑膜炎球菌结合疫苗、肺炎球菌结合疫苗、组分百白破疫苗、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等。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C27）”之“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代码：C2762）”；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生物药品制品制造”之“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疫苗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全球疫苗产业格局和中国疫苗产业格局也不断演变。2000 年以前，由于疫苗研发周期长、投入资金多、风险高，且不具有慢病治疗型药物长期使用的特点，大部分制药企业投资疫苗的积极性并不高。2005 年以后，葛兰素史克（GSK）、辉瑞、赛诺菲、强生等大型医药企业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纷纷进入疫苗市场，并通过购买产品专利权、购买企业控制权等方式，快速扩充产品线，提升公司规模，新冠流行前，四大疫苗巨头葛兰素史克（GSK）、默沙东、辉瑞、赛诺菲市场集中度颇高。

1970-2000 年，国内疫苗市场属于计划经济，由中生集团垄断，仅以普及儿童免疫计划为目的。资本逐步放开后，疫苗逐渐开始市场化。与国际上疫苗产业巨头垄断的格局相比，由于我国疫苗产业进入市场化时间较短，故国内市场格局相对分散。截至目前，国内免疫规划疫苗生产商仍以国企为主，但在非免疫规划疫苗中，民营企业及外资企业占据较高份额。

1) 全球疫苗市场概况

自问世以来，疫苗一直是公共卫生科学领域最重要的创新之一。在销售收入方面，不计入新冠肺炎疫苗的情况下，全球人用疫苗市场由 2019 年的 372 亿美元增加至 2023 年的 51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5%。在中国等新兴国家创新疫苗持续商业化及市场增长的驱动下，预计 2032

單位：十億美元

期間	年複合增長率
2019年至2023年	8.5%
2023年至2032年（預計）	5.8%

年份	總收入（十億美元）
2019年	37.2
2020年	38.9
2021年	43.3
2022年	46.4
2023年	51.7
2024年（預計）	52.4
2025年（預計）	56.3
2026年（預計）	60.4
2027年（預計）	64.7
2028年（預計）	69.1
2029年（預計）	73.5
2030年（預計）	77.8
2031年（預計）	82.0
2032年（預計）	86.2

2024 年国外主要疫苗及其销售额情况如下:

1、头部效应显著：前五名疫苗（默沙东的 Gardasil、辉瑞的 Prevnar13/20、GSK 的 Shingrix、赛诺菲的 PPH、赛诺菲的流感疫苗）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合计销售额近 250 亿美元。详见下表所示。

2、新冠疫苗市场收缩：辉瑞的新冠疫苗 Comirnaty 销售额从 2021 年的 367.8 亿美元锐减至 2024 年的 53.5 亿美元，降幅达 85%，反映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常态化后，该品类疫苗需求大幅下降。

3、新兴疫苗崛起：RSV 疫苗（如 GSK 的 Arexvy、辉瑞的 Abrysvo）和带状疱疹疫苗（GSK 的 Shingrix）增速亮眼，成为市场新增长点。

序号	商品名	适应症	药企	2021年销售额（亿美元）	2022年销售额（亿美元）	2023年销售额（亿美元）	2024年销售额（亿美元）
1	Gardasil	HPV疫苗	默沙东	56.73	68.97	88.86	85.83
2	Prevnar13/20	肺炎结合疫苗	辉瑞	52.72	63.37	64.4	64.11
3	Shingrix	带状疱疹疫苗	葛兰素史克	22.37	32	43.59	42.16
4	PPH	百白破疫苗	赛诺菲	23.27	24.63	23.33	28.56
5	流感疫苗	流感疫苗	赛诺菲	28.32	32.09	28.76	26.62
6	MMRV	麻腮风疹疫苗	默沙东	21.35	22.41	23.68	24.85
7	Bexsero	脑膜炎疫苗	葛兰素史克	8.2	9.5	10.71	12.66
8	Heplisav	乙肝疫苗	葛兰素史克	5.8	7.2	7.71	8.67
9	Boostrix	孕妇用百白破疫苗	葛兰素史克	6.57	7.49	7.74	8.53
10	Vaxneuvance	15价肺炎结合疫苗	默沙东	1.7	6.65	6.65	6.65

2) 中国疫苗市场概况

中国疫苗行业发展迅速，全球份额占比持续提升。随着重磅品种陆续上市获批（13 价肺炎疫苗、HPV 疫苗、带状疱疹疫苗等），在大人口基数下，国内疫苗市场份额全球占比持续提升。展望未来，我国重磅疫苗品种渗透率仍然较低，随着国产厂家竞争力逐渐提升，国内市场规模及份额有望进一步增加。

在产值方面（产值按照各疫苗的批签发总数乘以相应单价计算），不计入新冠肺炎疫苗的情况下，中国人用疫苗市场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535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1,20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2.5%。在创新疫苗产品持续推出的推动下，中国人用疫苗市场预期于 2032 年达到人民币 3,431 亿元，2023 年至 2032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2.3%。

2019 年至 2032 年（预计）中国人用疫苗市场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基于相关公司年报）

随着居民对疫苗的接受度逐渐提高，居民的经济收入水平直接影响到疫苗的市场需求。中国疫苗行业的发展规模离不开中国居民消费能力的提高。2017-2024 年间，居民医疗消费能力实现持续增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人均消费支出从 2017 年的 18,322 元提升至 2024 年的 28,227 元。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从 1,451 元上涨到 2,547 元。

同时，新冠疾病流行对疫苗行业带来深远影响：新冠疫苗的研发加速了腺病毒载体、mRNA 等新技术路线的应用，国内疫苗企业迎来技术创新升级的机遇；民众的健康防范意识与疫苗预防接种意识有所提升，成人疫苗市场有望进一步拓展；全球公共卫生事件促进了国产疫苗产品的出海，加速了中国疫苗企业国际化进程。

得益于我国政府对公共卫生与疫苗研发的长期重视，以及企业在规模化生产过程中展现出的显著成本管控能力，我国疫苗产业有望在技术迭代升级、成人市场拓展、全球市场开拓等方面迎来全新的发展阶段。

（2）公司所处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疫苗行业具有高研发生产及质控门槛，由于预防性疫苗主要接种于健康人群，通常各国监管对疫苗安全性的要求高于对治疗性药物的安全性要求。

疫苗研发过程复杂，涉及基因组技术的研究到新抗原的设计，关键的研发能力包括综合平台技术、经验丰富的行业专家以及稳定达标的质控体系，且研发时间长，而且获批的不确定性风险较高。疫苗产品在获批上市前必须进行概念实证评估、攻毒研究及免疫原性研究，并在产品获得最后批准前进行多项临床试验，这一过程可能持续十年以上。在长时间研发过程中，疫苗企业将投入数亿元资金，且面临最终开发失败的风险。此外，各国在疫苗审评审批法规与质量标准上有所差别，对地方政策注册法规理解的程度亦会影响企业研发获批疫苗产品的能力。

疫苗的质量和安全性高度依赖于其生产过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在没有国务院有关部门特别审批的情况下，疫苗的生产不允许外包。根据国家药监局 2022 年 7 月发布的《疫苗生产流通管理规定》：“满足以下情形之一的疫苗品种，持有人可提出疫苗委托生产申请：（一）国务院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提出储备需要，且认为持有人现有生产能力无法满足需求的；

（二）国务院卫生健康管理部门提出疾病预防、控制急需，且认为持有人现有生产能力无法满足需求的；（三）生产多联多价疫苗的。”

疫苗生产需要深入了解生产过程和专业知​​识，产品质量高度依赖生产过程控制，即使作用机理或抗原相同，疫苗开发人员也可以调整生产步骤和参数，得到不同的年龄适应度、血清型覆盖率和抗原组成，从而得到不同的最终产品。在正常情况下国内疫苗企业须内部生产疫苗，难以向其他厂家进行 CMO（合同委托生产）外包生产，故新入行者未必具备疫苗行业所需的深入专业知识、工艺技术以及质控体系，未必能够达到国家的行业准入要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中国疫苗行业的地位经历了显著的变化和挑战。作为一家专注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创新型疫苗的高科技企业，公司在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凭借自主研发的疫苗产品获得了国内外的广泛认可。2023 年，随着全球新冠肺炎流行态势的演变和疫苗接种率的普遍提高，市场对新冠疫苗的需求出现了调整，这对公司经营提出了新的挑战。

面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策略应对挑战，以期稳步提升在国内外疫苗行业的地位。公司持续推进流脑结合疫苗产品的商业化进程，曼海欣®为中国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极具竞争优势，公司销售团队坚持学术推广的营销策略，持续提升产品的渗透率。2025 年上半年，公司疫苗产品管线取得多项积极进展：十三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优佩欣®成功获批上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商业化产品组合；婴幼儿用 DTcP 疫苗获得优先审评资格；吸附破伤风疫苗正式进入新药上市申请（NDA）阶段。不断丰富​​的产品管线有望持续拓宽公司未来的商业化布局，推动经营业绩持续提升。与此同时，公司将持续聚焦多价多联疫苗的迭代升级，开发更具竞争力的候选疫苗产品，并向成人疫苗市场发力布局，以构建多元化的产品矩阵。

在国内市场，公司依托在疫苗技术、生产规模和质量控制方面的优势，继续巩固其市场地位。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和企业的合作，加快了新疫苗的研发进度和产业化过程，努力满足国内外对于高效、安全疫苗的需求。公司也在加强与全球卫生组织和其他国家政府的合作，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国家政策支持及鼓励疫苗创新

从《中国制造 2025》到《“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再到《“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包括疫苗产业在内的生物产业已被明确定位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获得政策层面的持续鼓励和扶持。在国家密集出台的《生物产业发​​展规划》《“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等专项文件中，更加明确提出“加快疫苗研发生产技术迭代升级，开发多联多价疫苗，发展新型基因工程疫苗、治疗性疫苗，提高重大烈性传染病应对能力”等要求，为产业升级厘清了实施路径。

在此背景下，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5 年初发布《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着力深化药品医疗器械全链条监管改革。该改革通过优化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机制、加快临床急需药品医疗器械审批上市、推进生物制品（疫苗）批签发授权、探索生物制品（如多联多价疫苗）分段生产模式以及支持医药产业扩大对外开放合作等一系列核心举措，为疫苗行业的创新发展及产业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持。

（2）行业整合趋势明显，规模效应逐渐凸显

相较国外疫苗市场高度集中的市场竞争格局，我国疫苗产业目前集中度较低，疫苗生产企业数量较多，但整体在技术研发实力、综合技术平台与创新产品管线等方面尚需进一步提升和优化。

国家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支持产业发展和结构优化，鼓励疫苗生产规模化、集约化，不断提升疫苗生产工艺和质量水平。随着整个行业规范程度的不断提高，监管政策从研发、注册、生产和流通等各个环节都出台了推动行业整合的政策，伴随疫苗技术迭代升级，缺乏核心的研发能力、严格的生产质量管理能力和疫苗上市后持续质量监督能力的疫苗企业的生存压力将进一步加大。行业整合将进一步加剧，规模效应将逐渐凸显。

（3）创新疫苗的研发趋势

新冠肺炎流行中的不同技术路径的疫苗均被应用于实际防疫中，其中以核酸疫苗为代表的新技术路径疫苗的成功研发为疫苗产业带来了重要变革，拓宽了传染病的可防疫类型。随着全球扩

大免疫计划的不断推进，疫苗的研发重心逐渐从单苗转向多联、多价态的疫苗，在简化了免疫程序的同时，为民众提供更加全面的免疫防护。得益于新型佐剂系统的发展和应用，更多疫苗技术平台及疫苗给药途径有望应用于临床实践，多种疫苗技术的结合也将成为趋势。可以针对特定人群（如老年人）或特殊疾病（如癌症）进行个性化疫苗开发，为疫苗带来更广阔的使用场景。

（4）国内成人疫苗市场待开拓

过去几年全球疫苗价值持续增长，部分原因是成人高值疫苗的使用增加（价格定位较高，如应用于老年人群的肺炎球菌结合疫苗、带状疱疹疫苗），以及中国自费市场需求驱动的 HPV 疫苗需求的快速增长。

但公众认知和接种意识仍有待提高，成人疫苗的知晓率和接种率明显低于儿童疫苗，对疫苗的作用缺乏了解，宣传力度和覆盖面有限，导致社会各界对成人疫苗重要性的认识不足。成人疫苗未被纳入国家免疫规划（EPI），对疫苗的接种政策缺乏统一的指导。

（5）疫苗出海向价值链上下游延展

我国疫苗企业出海业务和足迹在逐步拓宽，国际认可度不断提升，通过“一带一路”倡议加强了与沿线国家的合作，出海动作也在价值链上下游加速延展深化。从单一的双边注册出口成品向灌装技术转移、海外建厂商业化生产、开展海外临床试验、海外合作研发或者授权早期品种等，逐步从下游向上下游全链条过渡，也有企业开展了与海外合作方全产业链的合作。与此同时，相关的企业如 CRO 和原料供应企业也呈现迅猛增长。

（6）数字化与智能化的应用

疫苗行业在应用数字化和智能化方面极具潜力，通过引入 AI、物联网、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可以显著提升疫苗研发、生产、物流和公众健康管理的效率和质量。然而，这一过程也伴随着数据安全、技术实现、国际合作和基础设施等方面的挑战。因此，为了推动疫苗行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需要政府、企业、科研机构等多方的共同努力和协作，通过政策支持、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和国际合作等多途径，共同应对这些挑战，发挥数字化和智能化的优势，推动中国疫苗行业的持续发展和全球竞争力的提升。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康希诺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符合中国及国际标准的创新型疫苗企业。怀揣着“创新不止，世界无疫”的愿景，在管理层的带领下，经多年技术沉淀，公司构建了五大技术平台，并形成了极具竞争力的产品管线，包括针对预防脑膜炎、肺炎、百白破、新冠肺炎、埃博拉病毒病、脊髓灰质炎、带状疱疹、结核病等 10 余种适应症的多款创新疫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商业化的推进

公司的 MCV4 曼海欣®和 MCV2 美奈喜®基于自身合成疫苗技术平台，较现有产品做了大量的工艺改进和提升，切入国内脑膜炎球菌疫苗品种升级的市场机会，为中国市场提供安全性更好、免疫原性更强的脑膜炎球菌疫苗产品。其中，MCV4 曼海欣®为我国首个脑膜炎球菌四价结合疫苗产品，其上市缩小了我国在该领域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填补了我国在该领域缺乏高端疫苗的空白，为我国婴幼儿流脑疾病的预防提供了更优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随着流脑疫苗产品的推广和市场终端选择，两款流脑结合疫苗实现销售收入约 36,367.48 万元，同比增长 38.43%。同时，MCV4 的药品补充申请已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适用人群年龄范围拟由“3 月龄~3 周岁（47 月龄）儿童”扩大至“3 月龄~6 周岁（83 月龄）儿童”，以期为儿童提供更全面的保护，并进一步提升 MCV4 曼海欣®的市场渗透率。

2、13 价肺炎结合疫苗 PCV13i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公司的 PCV13i 优佩欣®采用多糖抗原与蛋白载体共价结合的方式，多糖抗原连接载体蛋白后，多糖可以转化为 T 细胞依赖性抗原，不仅可以在 2 岁以下婴幼儿体内诱导出很高的特异性抗体水平，还可以产生记忆性 B 细胞，产生免疫记忆。同时，公司采用双载体技术，可减少与其他疫苗共注射时对免疫原性造成的免疫抑制。在生产工艺上，公司采用了更加安全的生产工艺，发酵培

培养基采用无动物来源培养基，降低了动物源生物因子造成的风险，且避免了传统纯化工艺采用苯酚方法带来的毒性残留。

2025 年 6 月，PCV13i 优佩欣®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该产品为公司肺炎产品组合中首个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产品，为公司更高价肺炎结合疫苗的研发奠定基础。同时，因与公司目前的主要商业化产品 MCV4 曼海欣®同样定位为高端自费疫苗，目标消费人群重合，该产品的上市有利于公司丰富商业化产品品种，并提升营销效率。待后续形成销售订单，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组分百白破疫苗产品组合

（1）婴幼儿组分百白破疫苗 DTcP

目前国内在售的共纯化百白破疫苗的制造过程使用百日咳抗原共纯化的工艺。公司在研百白破疫苗为组分百白破疫苗，每种百日咳抗原可以单独纯化，以确定的比例配制，从而可以确保产品质量批间一致性，使产品的质量更加稳定。截至目前，暂无国内疫苗厂商研发的组分百白破疫苗获批上市，公司的婴幼儿用 DTcP 定位为进口替代，同时，该款疫苗的开发也是组分百白破联合疫苗进一步研发的基础。

公司的婴幼儿用 DTcP 已完成受试者前三针基础免疫接种工作，于 2024 年 12 月，其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受理通知书，公司后续将向监管机构适时提交婴幼儿用 DTcP 加强免疫相关数据。2025 年 2 月，婴幼儿用 DTcP 已正式纳入优先审评品种。根据国家优先审评审批的规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对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的药品注册申请，将优先配置资源进行审评。

（2）青少年及成人用组分百白破疫苗 Tdcp

公司的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适用于 6 岁及以上人群，为青少年及成人的百白破加强疫苗，主要发达国家已将该疫苗纳入常规的疫苗接种计划，但国内并无获批的青少年及成人用百白破加强疫苗，该产品若成功上市，将填补国内市场空白。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于 2024 年 12 月正式启动 II/III 期临床试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 III 期临床受试者入组。

（3）DTcP-Hib-MCV4 联合疫苗

随着中国上市疫苗品种的不断增多，越来越多剂次疫苗使用，给家长、孩子和接种医生也带来了一系列的现实问题，如增加儿童接种的痛苦、增加卫生部门的接种成本、降低幼儿接种的依从性、增加疑似异常反应的可能，以及加重了疫苗管理的困难和成本等。因此，开发并推广同时预防多种疾病的联合疫苗成为新疫苗研发的趋势，联合疫苗具有良好的临床开发前景。为满足市场对多联疫苗的需求，并形成差异化竞争，公司研发了 DTcP-Hib-MCV4 联合疫苗，并于 2025 年 2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正在进行 I 期临床试验前的准备工作，预计年底前启动。

同时，Hib 疫苗于 2024 年 11 月启动 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作为未获批上市的单苗需累积一定的临床数据，以支持未来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注册申报。

（4）吸附破伤风疫苗

该款疫苗主要用于非新生儿破伤风预防，采用无动物源培养基进行发酵，更加安全，已确定产业化规模工艺，工艺稳定。2025 年 2 月，该款疫苗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药品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2025 年 3 月，公司和远大生命科学就吸附破伤风疫苗达成独家商业化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授权给远大生命科学就吸附破伤风疫苗在产品获批后，在大中华区进行独家推广服务，进一步扩大疫苗可及性。

4、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公司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基于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开发，有望为全球控制乃至根除脊髓灰质炎作出贡献。公司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项目获得了盖茨基金会的资助，主要包括临床研究、工艺开发及规模扩大等工作，还包含该款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的联合疫苗项目的支持。2024 年 12 月，该产品于印尼启动于特定年龄婴幼儿中的 I/II 期临床试验并完成 I 期临床首例受试者入组。2025 年 7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5、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

基于吸入用新冠疫苗开发的技术累积，公司升级第一代产品，同时增加了抗原组分，开发了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通过雾化吸入的方式递送，有望可以激发肺部免疫应答，从而清除结核菌，控制潜伏感染，并可实现预防感染的效果。2025 年 5 月，公司开发的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获得印度尼西亚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Badan Pengawas Obat dan Makanan, Republik Indonesia, “BPOM”）签发的临床试验批准。

6、技术创新获认可，前沿技术布局专利

公司自主研发的“多糖蛋白结合疫苗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荣获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获奖项目所攻克的核心为多糖蛋白结合技术，是当前全球领先的疫苗技术之一。其优势在于能够通过化学方法，将多糖抗原与载体蛋白结合，形成新的抗原，有效解决了传统多糖疫苗免疫记忆时间短、对婴幼儿保护力不足的局限。这一荣誉是对公司在生物医药前沿技术攻坚与产业化转化方面卓越成就的权威认可。

在 mRNA 技术平台的建设方面，康希诺生物研发联合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团队成功开发了一种基于新型可离子化甾醇脂质（ISL）的三组分脂质纳米颗粒（ISL-3C-LNP）递送系统，并通过理性设计、系统性筛选获得了一系列具有优良性能的 ISL 化合物，研究发表在国际权威期刊《ACS Applied Materials & Interfaces》上。研究结果表明，ISL-3C-LNP 在安全性提高和细胞免疫应答增强方面有显著效果，并具有组分简化与专利优势。

7、探索多种合作模式，推动创新优质疫苗产品出海

公司目前正在开展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的出海工作，主要以东南亚、中东、北非、南美为目标区域，推动注册和商业化工作。公司的 MCV4 已获得了印尼的注册证书，也正于印尼进行评价该疫苗在 18-55 岁人群中接种后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的临床试验，以期扩大适用人群。

公司也会同步结合未来 13 价肺炎结合疫苗及组分百白破疫苗组合的海外开拓目标，以公司丰富的产品管线为切入点，与合作方建立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探索技术转移的合作模式，推进公司国际化进程。同时，公司也会视产品定位及研发进度，以 WHO PQ 认证为方向进行前期准备和筹划工作，探索国际组织采购产品的可行性；对于全球创新类产品，也会积极探讨于发达国家准入的可行性。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熟的技术平台和研发体系

在公司科学家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公司以国际视野推进创新疫苗的研发，逐步建立起包括病毒载体疫苗技术、合成疫苗技术、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mRNA 技术、制剂及给药技术在内的新一代疫苗研发及生产技术平台，形成了疫苗核心知识产权及专有技术，在《柳叶刀（The Lancet）》《自然（Nature）》《新兴微生物与感染（Emerging Microbes & Infections）》《中华预防医学杂志》等知名医学期刊发表论文。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疫苗研发技术平台和研发体系，为公司研发管线拓展提供了基础性的技术支持，公司可根据产品的研发进度和竞争格局来弹性调整研发策略和研发资源分配，确保公司研发项目试错和磨合的相对成本更小，同时保证了研发管线的弹性。

2、公司创新、丰富的疫苗产品管线将覆盖庞大的市场

国内的疫苗市场庞大，随着我国老龄化的加重和消费水平的逐步提高，国内疫苗市场份额亦将进一步增大。我国人均疫苗支出水平显著低于发达国家，一方面由于过去中国人以接种免疫规划为主，而免疫规划价格显著低廉；另一方面也因为国内疫苗市场可选品种较少。随着人均收入的增长和对个人健康的日益重视，未来非免疫规划疫苗将带动国内疫苗行业蓬勃发展。

3、国际标准的疫苗生产能力及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国际标准的疫苗生产能力及质量管理体系。疫苗生产过程复杂，耗时较长，疫苗的质量和安全性高度依赖其生产过程。疫苗生产需要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产业技能，公司生产团队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科学知识、对国际生产标准和要求有深入了解的核心技术骨干带领，并设立了符合国际标准、覆盖疫苗研发至生产各个环节的综合质量管理体系。此外，公司生产厂房的设计、建造及运营均按照国际标准进行，为公司在研疫苗的产业化生产以及临床试验材料的生产搭建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已在天津、上海分别建成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大规模现代化疫苗产业基地，可实现多款优质疫苗产品的供应。

4、规模化和覆盖完善的商业化团队

随着多款疫苗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公司拥有规模化和覆盖完善的自建及推广团队，确保商业网络和物流网络覆盖服务更多地区和国家。公司通过各类学术和市场推广活动介绍公司产品特点及相关领域的最新学术动态，协助疾控中心合理使用公司产品，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公司以专业学术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营销计划时会充分调研了解疾控中心和受种者的真实、准确的需求，深入终端，提供专业服务，以期不断提升产品的渗透率和占有率。

5、进行国际化布局与发展

通过新冠疫苗的海外商业化及合作，公司积累了宝贵的海外准入经验，并加深了与当地政企的纽带。公司已与海外多家合作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四价流脑结合疫苗等产品的本地化合作，包括商业化、联合研发与临床研究以及本地化生产等方面，也正与合作方就其他临近商业化产品如十三价肺炎结合疫苗、组分百白破疫苗的出海规划进行探讨。公司的前沿技术平台及全球创新的产品也进一步带动了国际化进程，如 VLP 技术路线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产品获得了盖茨基金会资助，与马来西亚国立生物技术研究学院围绕 mRNA 多价流感疫苗等创新产品展开合作等。

公司将继续同全球研究机构开展创新研发合作，持续拓展在东南亚、中东以及拉美等国家和地区的产业化和商业覆盖，不断提升公司的国际市场竞争力，为构建符合国际标准的产业体系打下坚实基础。

6、来自全球领先的生物制药公司的资深科学家和管理团队

公司的创始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在生物制药行业平均拥有超过 25 年的经验，均曾就任于研发、生产及商业化国际重磅疫苗的全球制药或生物科技公司的关键岗位。公司的其他管理团队人员亦为公司带来了国际领先的产品研发经验、生产及商业化经验。借助于以往积累的丰富经验，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能够有效地设计产品开发计划，以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并推动业务增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凭借公司高层管理团队丰富的国内外疫苗行业经验和专业技术知识，公司通过不断发展，目前构建了五大技术平台，涵盖了疫苗研发中的主要先进技术。该等技术平台为公司的疫苗研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展示出公司卓越的疫苗研发实力。此外，各平台技术之间相辅相成，为公司的研发工作带来了协同效应，令公司能够站在全球视野角度构建全面及更有竞争力的疫苗产品组合。先进的疫苗研发平台技术包括以下方面：

(1) 病毒载体疫苗技术

病毒载体疫苗生产技术是基于一种致病力缺陷或极弱的病毒作为疫苗呈递的载体，将特定抗原引入人体免疫系统，刺激免疫系统形成对特定疾病的免疫保护的技术。通过此技术开发出的疫苗可以迅速刺激机体产生高水平的体液免疫，并产生很强的细胞免疫。如通过黏膜给药，能诱导机体产生黏膜免疫应答。公司已建立成熟的病毒载体包装技术、高细胞密度生产工艺技术及分析

表征技术，能够使用不同的细胞基质快速开发产量高、质量合格的病毒载体类产品，以满足不同的需求。

（2）合成疫苗技术

多糖疫苗是一种预防细菌感染的亚单位疫苗，它具有生产技术成熟、安全性高的特点。公司建立了多糖抗原生产技术、载体蛋白生产技术、多糖蛋白偶联技术，以及对结合工艺中间品和结合产物的分析表征技术等。目前公司拥有多种载体蛋白，可用于不同类别的结合疫苗生产。选择不同载体蛋白和不同结合技术，可有效减少载体引起的表位抑制作用，保证疫苗的免疫效果，为研发出更优质的多价多联疫苗奠定技术基础。

（3）蛋白结构设计和 VLP 组装技术

蛋白抗原的功能高度依赖蛋白的结构和折叠，公司建立的蛋白结构设计技术可以从 DNA 序列预测蛋白质高级结构，抗原表位，免疫原性、稳定性，相互作用等重要特性。公司已使用该技术设计肺炎球菌蛋白抗原，并研发了新型重组菌株以生产新一代百日咳疫苗等。VLP 疫苗是通过表达重组结构蛋白，并经过组装形成具有独特空间三维结构的疫苗。其纳米尺寸与大多数感染性病毒病原体类似，且呈递抗原的方式接近天然病毒，容易被免疫系统识别，具有很高的免疫原性。通过计算机辅助的抗原设计技术，公司已开发出多亚基 VLP 的表达技术，成功搭建 VLP 表达制备平台，具有完善的 VLP 开发、制备及分析平台。

（4）mRNA 技术

mRNA 疫苗是将编码病原体抗原蛋白的 mRNA 通过特定递送方式递送至人体细胞内，利用细胞自身机制翻译产生抗原蛋白，从而引起机体特异性免疫应答的疫苗。mRNA 疫苗具有研发周期短、扩产容易、不受限于蛋白构象和定位、不进入细胞核、无需体外表达和蛋白纯化等特性。因此在针对突发传染病、难成药靶点等方面有巨大优势。公司开发出 mRNA 通用型工艺，可以大幅缩短产品开发时间，且已实现产业化放大，具有完善的 mRNA 开发和制备平台。

（5）制剂及给药技术

疫苗是复杂的组合物，需要对其制剂深刻了解后方可确保其安全性、有效性及稳定性。公司致力于疫苗的制剂研究，产品中不含苯酚和防腐剂，此特点可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减少潜在的副作用风险。目前公司已建立制剂工艺、新型佐剂及递送系统的开发技术，具有完善先进的制剂制备、佐剂制备、黏膜给药系统和评价平台。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于国内取得授权的发明专利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一种雾化杯及其在雾化吸入给药中的应用	公司、斯坦福设备有限公司	ZL202211532751.9	2022 年 11 月 7 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至 2042 年 11 月 7 日
一种用于核酸递送的可电离脂质及其 LNP 组合物和疫苗	公司	ZL202310045868.2	2023 年 1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至 2043 年 1 月 30 日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3	2	66	38

实用新型专利	1	0	1	1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4
合计	14	2	67	59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47,795,239.10	185,902,946.70	-20.50
资本化研发投入	35,821,639.49	62,440,825.30	-42.63
研发投入合计	183,616,878.59	248,343,772.00	-26.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8.03	81.85	减少 33.8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9.51	25.14	减少 5.6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人民币 183,616,878.5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06%，主要为：

1、本集团高度重视研发资源的整合以及不同管线间的潜在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了研发效率的同时，将研发资源聚焦至企业的高潜研发项目中，致使报告期内费用化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20.50%；

2、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42.63%，主要系本集团资本化研发项目中 PCV13i 于 2024 年 2 月药品注册申请获受理，因此该项目临床 III 期相关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3,077,251.88 元。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百白破疫苗组合	353,000,000.00	39,829,221.57	284,632,669.85	婴幼儿用 DTcP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正式纳入优先审评，正在持续收集分析加强针接种相关临床数据；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已完成临床 II /III期试验现场工作	产品上市	国内领先	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
2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	617,000,000.00	29,964,934.00	176,144,096.77	于印尼开展临床 I /II 期试验；已获得境内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脊髓灰质炎
3	PCV13i	563,572,000.00	10,908,687.30	494,659,431.99	已获国家药监局授予新药申请批准	产品上市	国内领先	预防肺炎
4	吸附破伤风疫苗	61,447,000.00	6,113,334.61	46,417,821.48	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破伤风
5	DTcP-Hib-MCV4 联合疫苗	330,871,000.00	4,252,017.14	33,164,203.73	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流感嗜血杆菌、脑膜炎球菌
6	结核病加强疫苗	247,380,000.00	2,724,760.02	64,383,144.36	结核病加强疫苗于加拿大完成临床 I b 期试验，升级版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于获得印尼临床试验批准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结核病
7	重组带状疱疹疫苗	62,000,000.00	2,386,508.47	54,474,663.06	于加拿大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包括肌肉注射及吸入给药方式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带状疱疹
8	PBPV	222,030,000.00	1,066,078.55	109,657,485.87	I 期临床已完成并获得积极初步结果	产品上市	全球创新	预防肺炎
9	早期研发疫苗 ^注	/	66,189,810.81	683,867,520.30	/	/	/	/
合计	/	/	163,435,352.47	1,947,401,037.41	/	/	/	/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在研管线研究，早期研发项目涵盖多个临床需求量较大的疫苗品种，包括多价肺炎结合疫苗、B 群脑膜炎疫苗、mRNA 多价流感疫苗等。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8	30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65	26.6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786.92	4,244.2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8.21	13.8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4	6.73
硕士	111	53.37
本科	73	35.10
本科以下	10	4.81
合计	208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 岁以上	2	0.96
40-50 岁	30	14.42
30-40 岁	132	63.46
20-30 岁	44	21.15
合计	208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流脑疫苗商业化的顺利推进及降本增效措施的实施，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13,485,410.57 元，亏损同比收窄 94.02%。公司管理层将继续推进已上市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同时未来在研管线配套的生产线及在研管线产品研发仍需保持金额较大的投入。如果公司研发项目进展或产品上市后销售情况不及预期，公司仍将可能出现业绩亏损。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是典型的研发驱动型企业。如果未来疫苗领域出现革命性的新技术，如新的预防方法或者公司在研疫苗靶点、机制、覆盖血清型抗原数量等方面出现技术迭代，且公司未能及时应对新技术的趋势，公司产品存在被替代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疫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根据公司在研疫苗产品管线，公司产品上市后，将会与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疫苗企业进行竞争。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疫苗企业具有更丰富的产品商业化经验，具有更强的资本实力、人力资源。虽然公司在研产品获得临床有效数据，但竞争对手及未来潜在的新进入者也会不断完善产品工艺、技术。如果未来产品竞争加剧，而公司不能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销售网络建设、保持技术研发优势，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财务风险

1、汇率风险。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公司海外开展的业务有关，相关结算用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资产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实际销售情况，谨慎计提资产减值，但如果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等原因，仍面临一定的资产减值风险。

（五）行业风险

除治疗性疫苗外，疫苗是接种于健康人群并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药品，疫苗产品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严格监管，相关监管部门在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对整个疫苗行业实施监管。随着疫苗行业监管不断完善、调整，疫苗行业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政策监管可能涉及疫苗生产、监管、流通等多方面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疫苗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宏观环境风险

若未来生物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或者发生对生物医药行业不利的质量或者安全相关的公众事件导致行业整体形象受到影响，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增长速度放慢，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促使本集团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82,329,923.55 元，同比增长 26.00%；本集团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人民币 13,485,410.57 元，实现同比收窄 94.0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7,705,027,166.59 元，比年初减少 3.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4,903,403,666.21 元，比年初减少 0.1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26.00
营业成本	66,747,025.13	91,447,918.28	-27.01
销售费用	156,342,581.06	112,477,732.52	39.00
管理费用	72,329,276.04	83,506,712.22	-13.39
财务费用	17,095,365.87	-21,269,758.7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7,795,239.10	185,902,946.70	-2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6,684.23	-214,243,635.3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20,990.73	-9,677,112.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00,221.83	-113,307,733.1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其销售收入的攀升推动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82,329,923.55 元，同比增长 26.00%。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确认营业成本人民币 66,747,025.13 元，同比下降 27.01%，上年同期本集团确认营业成本人民币 91,447,918.28 元中包含溢出成本人民币 22,887,701.61 元，剔除该影响，本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2.64%。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 82.54%，较上年同期剔除溢出成本后的毛利率增长 5.14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毛利较高的疫苗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同时集团持续推进的降本增效措施效果显著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确认销售费用人民币 156,342,581.06 元，同比增长 39.00%。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流脑结合疫苗的商业化进程，流脑疫苗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8.43%的同时，销售费用增长与疫苗产品收入增长幅度可比。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推进降本增效措施，加强对管理费用的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因外币汇率波动较大，导致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在报告期内出现汇兑亏损；同时本集团为应对市场利率的波动，主动提高了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的持有占比，存款持有量下降，导致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集团高度重视研发资源的整合以及不同管线间的潜在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了研发效率的同时，将研发资源聚焦至企业的高潜研发项目中。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集团曼海欣®销售收入及回款金额上涨的同时，费用管控和整体经营效率持续提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通过统筹资产配置与产能布局、提高固资利旧率等措施，有效减少了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相关的新增支出。同时本集团上年同期为规避市场利率下跌，主动对定期存款持有量进行管理，部分低利率定期存款到期后不再续存，导致本期定期存款相关现金流入同比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集团曼海欣®销售收入及回款金额的上漲为本集团补充了充足的运营资金。本集团在推进研发及商业化进展的同时，持续优化本集团的融资规模及结构，通过资金统筹管理措施，缩减贷款规模，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1,257,500.00	4.17	-	-	100.00	主要为定期存款人民币 321,257,500.00 元（含应计利息）将于 2026 年 5 月到期，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03,374.03	0.13	1,816,195.23	0.02	434.27	主要为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98,286,530.23	2.57	115,487,643.61	1.45	71.70	主要为报告期内 PCV13i 项目获得 NDA 批准，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102,795,706.82	1.33	156,112,171.60	1.96	-34.15	主要为报告期内 PCV13i 项目获得 NDA 批准，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以及多款进入临床 III 期的候选疫苗发生的临床费用资本化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04,448.06	0.40	374,266,564.03	4.70	-91.72	主要为定期存款人民币 321,257,500.00 元（含应计利息）将于 2026 年 5 月到期，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81,424,070.22	1.06	377,348,417.32	4.74	-78.42	主要系本集团曼海欣®销售收入及回款金额的上漲为本集团补充了充足的运营资金。本集团在推进研发及商业化进展的同时，持续优化本集团的融资规模及结构，通过资金统筹管理措施，缩减贷款规模，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
衍生金融负债	639,539.44	0.01	91,386.76	0.00	599.82	主要为本报告期末部分远期外汇合约和期权外汇合约估值亏损所致。

合同负债	45,037,740.75	0.58	14,687,408.14	0.18	206.64	主要为报告期内预收技术服务款和技术转移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9,165,232.44	0.12	19,385,656.51	0.24	-52.72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3,693,566.41	12.12	531,313,594.88	6.68	75.73	主要为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主动缩减借款规模的同时，持续优化筹资结构，增加长期借款持有比例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556,868.22	0.53	75,078,341.59	0.94	-45.98	主要为报告期内本集团实际退货冲销预估退货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中国香港及境外资产257,031,031.2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3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4,856,495.58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其他货币资金	29,958,522.62	主要为外汇管理业务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184,815,018.20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 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1,854,237.44	3,170,868.35	-	-	4,924,005,000.00	-4,769,505,000.00	-	1,339,525,105.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635,917.20	-694,981.09	-	-	-	-1,000,000.00	-	148,940,936.11
衍生金融资产	1,263,333.74	137,342.83	-	-	-	-	-	1,400,676.57
合计	1,333,753,488.38	2,613,230.09	-	-	4,924,005,000.00	-4,770,505,000.00	-	1,489,866,718.4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 值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购入 金额	报告期内售 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 值	期末账面价 值占公司报 告期末净资 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注1}	364,910,000.00	1,171,946.98	-394,890.85	-	213,091,964.80	74,106,484.80	777,056.13	0.02
期权外汇合约 ^{注2}	-	-	-15,919.00	-	-	-	-15,919.00	不适用
合计	364,910,000.00	1,171,946.98	-410,809.85	-	213,091,964.80	74,106,484.80	761,137.13	0.0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请详见附注(五)(11)，以及与上一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衍生工具实际共实现收益 490,609.40 元计入投资收益，请详见附注(七)(68)。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通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避免了汇率波动风险对外汇资产的价值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衍生交易严格遵循风险中性的原则，交易规模、交易期限、交易方向等与被套期的外汇资产相匹配，交易对手均为具有相关资质的商业银行，交易条款清晰，交易过程由经办、复核双人操作且经银行交易员确认，衍生交易整体风险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交易的公允价值由交易对手银行按期出具。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注 1：初始投资金额按照期初未结算合同标的资产金额填列；报告期内购入/售出金额按照新增/结算合同标的资产金额填列。

注 2：初始投资金额、报告期内购入/售出金额按实际行权金额填列。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 基金	投资 协议	投资 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 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 末已投资金	参与 身份	报告 期末	是否控 制该基	会计核 算科目	是否 存在	基金 底层	报告期利润影 响	累计利润影 响
----------	----------	----------	-------	--------------	----------------	----------	----------	------------	------------	----------	----------	-------------	------------

名称	签署时点				额		出资比例 (%)	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关联关系	资产情况		
元希海河	2023 年 4 月	获取投资收益	142,000,000.00	-1,000,000.00	9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28.4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非上市企业股权	-1,298,431.65	1,202,142.36
合计	/	/	142,000,000.00	-1,000,000.00	90,000,000.00	/	28.40	/	/	/	/	-1,298,431.65	1,202,142.36

其他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对元希海河认缴出资比例为 28.4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康希诺上海	子公司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850,000,000.00	864,523,507.81	832,942,372.90	1,505,563.96	46,698.91	46,698.91
康希诺生	子公司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药品生产; 药品进出口; 药品批发; 药品零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750,000,000.00	940,381,876.23	344,964,850.80	7,574,115.90	-38,142,771.10	-38,183,071.09

物科技	司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康希诺生物研发	子公司	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药品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批发	130,000,000.00	55,357,454.19	23,696,770.29	107,547.17	-4,172,565.79	-4,192,826.87
博迈创投	子公司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10,000,000.00	12,245,352.69	10,919,382.14	3,853,248.34	1,896,877.28	1,844,471.36
康希诺香港	子公司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港币	66,470,446.40	51,105,950.55	-	3,189,863.44	3,189,863.44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代理等。许可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000,000.00	4,563,716.37	3,652,721.26	-	-1,733,771.75	-1,733,771.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和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77,650 股于 2023 年 5 月 8 日非交易过户至“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届满，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部分，剩余持股数量 114,685 股。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天津) https://111.33.173.33:10800/#/gkwz/jcym
2	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上海)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睿、上海千希智	详见附件 2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靖	详见附件 3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详见附件 4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A 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5	长期有效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7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8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9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0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1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12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3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4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附件 15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附件 16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件 17	长期有效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件 1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4）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6）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7）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2

上海千希益、上海千希睿、上海千希智作为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涛担任有限合伙人的合伙企业，就其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4) 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3

王靖作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管，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4)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6) 自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次发行上市前 A 股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7)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8)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9)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4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作为公司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 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但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

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或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 自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次发行上市前 A 股股份不得超过本次发行上市时所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 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5)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5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将不会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内资股和非上市外资股份。

(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减持价格：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 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件 6

公司就不存在欺诈发行作出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不存在欺诈发行出具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8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不存在欺诈发行出具的承诺如下：

(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附件 9

公司就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相关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2)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附件 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且本承诺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承诺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作出承诺如下：

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其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附件 12

公司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作出的承诺如下：

（1）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在研产品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优化产品研发的布局，稳步推进新型疫苗研发和产品的升级换代，积极推进临近商业化产品的药品注册申请、在研产品的临床试验及临床前研究项目的研发进程，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2）严控产品质量，加快商业化进程

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加大质量管控力度，对产品质量全程控制和检测，严格把控产品质量，确保稳定供应市场高质量产品。在销售上，加强销售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公司自主研发并生产的临近商业化疫苗产品的市场推广业务，采用专业学术推广、品牌营销等方式挖掘产品的销售潜力。同时，公司将积极与国际组织、海外客户寻求沟通与合作，推进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注册和出口，开拓国际市场。

（3）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建立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5）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附件 1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附件 1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承诺如下：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同意，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全力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7)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附件 15

公司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附件 1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立即告知公司及公司其它股东，并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提出并披露有效的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解决措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公司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附件 17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5) 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 3ª Vara Cível de Maringa/PR（“巴西法院”）送达的 Belcher Farmaceutica Ltda.（“Belcher”）向公司提起诉讼的请愿书、立案通知等相关材料，Belcher 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应向 Belcher 就 2021 年公司撤销授权其代表公司与巴西当地政府机构就新冠疫苗在巴西注册和商业化进行必要的协商洽谈的行为支付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上药康希诺	联营公司	36,320,100.00	-	36,320,100.00	-	-	-
合计		36,320,100.00	-	36,320,100.00	-	-	-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本公司向上药康希诺提供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借款的回收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减值。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康希诺	房产租赁	16,275,952.18	2021年12月1日	2030年11月30日	/	/	/	否	不适用
北京香江兴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北京分公司	房产租赁	13,102,405.88	2021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	/	/	否	不适用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康希诺	房产租赁	1,070,439.12	2023年10月14日	2025年6月30日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生物研发	房产租赁	6,212,557.32	2024年10月8日	2025年1月31日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房产租赁	1,049,645.93	2024年10月8日	2025年1月31日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康希诺上海	房产租赁	141,873.79	2025年3月1日	2027年2月28日	/	/	/	否	不适用
上海兴邦房地产有限公司	康希诺上海分公司	房产租赁	3,135,899.02	2025年3月28日	2028年3月31日	/	/	/	否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公司的 关系			(协议签 署日)						履行完 毕					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 上市公司 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与上市公 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 日期(协议 签署日)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是否存在 反担保				
康希诺上 海	全资子公 司	康希诺生 物科技	全资子公 司	790,000,0 00.00	2022年9 月27日	2022年9 月27日	2035年9 月26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805,290.4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63,528,921.3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63,528,921.3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海康希诺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生物科技提供担保事项，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9,000万元，期限为10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上海）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希诺（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8 月 6 日	5,200,808,000.00	4,979,465,107.65	1,000,000,000.00	3,979,465,107.65	4,721,902,890.43	3,745,909,479.63	94.83	94.13	76,352,270.98	1.53	580,000,000.00
合计	/	5,200,808,000.00	4,979,465,107.65	1,000,000,000.00	3,979,465,107.65	4,721,902,890.43	3,745,909,479.63	/	/	76,352,270.98	/	5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100,000,000.00	64,339,886.00	866,444,371.98	78.77	2026 年 12 月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注 1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在研疫苗研发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50,000,000.00	12,012,384.98	125,993,410.80	84.00	不适用	否	否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其他	是	否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不适用	3,429,465,107.65	-	3,429,465,107.65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4,979,465,107.65	76,352,270.98	4,721,902,890.43	/	/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注 1：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涉及多个子项目，公司按项目建设的紧迫性逐步开展子项目的建设，预计 2026 年年底前完成初步建设，2027 年开始逐步投入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

注 2：在研疫苗研发项目计划投资于多款非新冠疫苗产品的临床试验，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期间因公司临床相关人员及资源曾优先分配至新冠疫苗产品，致使该项目整体进展有所减缓。为加强资金使用效率，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决定将该项目中用于“在研疫苗研发项目-DTcP-Hib”的 3,000.00 万元更改为用于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研发，以进一步提升联合疫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在研疫苗研发项目-PCV13i、PBPV、DTcP，根据相关候选疫

苗的临床阶段及相关费用结算、支付的预计情况，延期至2025年12月投入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注 3：该项目与本公司所有经营活动相关，无法单独核算其实现的效益。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 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 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新建项目	550,000,000.00	316,444,371.98	57.54	公司变更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二期建设”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并使用超募资金 55,000 万元投资建设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429,465,107.65	3,429,465,107.65	100.00	/
合计	/	3,979,465,107.65	3,745,909,479.63	/	/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8 月 29 日	55,000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29,45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 适用 ☒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4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0	97,857,297	39.55	0	0	未知	-	境外法人
朱涛	0	17,984,200	7.2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XUEFENG YU（宇学峰）	0	17,974,200	7.26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DONGXU QIU（邱东旭）	0	17,114,200	6.92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0	9,206,828	3.72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CHAMPDEN	0	6,000,000	2.42	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千希益	0	3,474,600	1.4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千希睿	0	3,299,475	1.3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11,615	1,472,195	0.5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戈	0	1,403,742	0.5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97,857,2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7,857,297			
朱涛			17,98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84,200			
XUEFENG YU（宇学峰）			17,97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4,200			
DONGXU QIU（邱东旭）			17,1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14,200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9,206,828	人民币普通股	9,206,828			
CHAMPDEN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上海千希益			3,4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4,600			
上海千希睿			3,299,475	人民币普通股	3,299,475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72,195	人民币普通股	1,472,195			
孙戈			1,403,742	人民币普通股	1,403,74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CHAMPDEN 为一致行动关系。CHAMPDEN 由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实际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 H 股股份数量。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12,398,072.27	2,022,519,453.6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39,525,105.79	1,181,854,237.44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400,676.57	1,263,333.74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660,325,856.11	737,621,939.0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8	37,841,029.64	43,999,159.3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12,632,931.78	10,001,787.0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339,753,884.05	283,414,610.09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321,257,5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703,374.03	1,816,195.23
流动资产合计		4,334,838,430.24	4,282,490,71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847,610.49	16,791,90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48,940,936.11	150,635,917.2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500,741,340.35	1,350,588,132.06
在建工程	七、22	1,130,193,033.62	1,267,729,872.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367,647.16	22,540,987.79
无形资产	七、26	198,286,530.23	115,487,643.61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102,795,706.82	156,112,171.60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4,746,319.73	16,093,67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1,265,163.78	205,394,65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004,448.06	374,266,564.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70,188,736.35	3,675,641,519.73
资产总计		7,705,027,166.59	7,958,132,23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1,424,070.22	377,348,417.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639,539.44	91,386.76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46,237,419.97	62,473,685.1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45,037,740.75	14,687,408.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4,113,422.00	119,109,864.80
应交税费	七、40	9,165,232.44	19,385,656.5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6,696,290.26	487,258,495.6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33,693,566.41	531,313,594.8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556,868.22	75,078,341.59
流动负债合计		1,687,564,149.71	1,686,746,850.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864,431,404.93	1,098,538,320.81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9,327,632.98	12,675,754.57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240,300,312.76	250,299,65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4,059,350.67	1,361,513,730.86
负债合计		2,801,623,500.38	3,048,260,58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47,449,899.00	247,44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6,577,284,539.69	6,576,729,725.03
减：库存股	七、56	89,117,842.63	95,622,519.1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1,636.41	223,704.57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18,388,703.29	118,388,703.2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950,783,269.55	-1,937,297,85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3,403,666.21	4,909,871,653.7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3,403,666.21	4,909,871,653.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05,027,166.59	7,958,132,235.38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字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5,797,761.43	1,709,776,05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9,525,105.79	1,181,854,237.44
衍生金融资产		1,349,810.40	1,263,333.74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660,325,856.11	737,621,939.0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5,511,093.01	30,257,972.4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8,856,003.71	122,172,087.6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328,587,122.99	270,588,076.37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1,257,5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8,829,998.18	1,221,097.43
流动资产合计		4,150,040,251.62	4,054,754,799.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34,622,208.77	929,517,740.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778,584.72	119,128,199.9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73,561,326.25	802,478,346.44
在建工程		982,147,377.77	1,118,755,012.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6,030,258.34	15,812,686.04
无形资产		196,622,965.50	113,142,659.78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102,795,706.82	156,112,171.60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746,319.73	16,093,67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265,163.78	205,394,65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24,829.33	340,013,21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0,594,741.01	3,816,448,359.20
资产总计		7,710,634,992.63	7,871,203,15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424,070.22	377,348,417.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39,539.44	91,386.76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5,603,303.14	59,681,374.1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4,199,069.05	14,687,408.14
应付职工薪酬		89,448,807.08	109,556,929.13
应交税费		5,106,248.67	15,032,961.42
其他应付款		496,606,871.35	515,535,936.7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7,831,667.70	515,706,003.15
其他流动负债		40,556,868.22	75,078,341.59
流动负债合计		1,721,416,444.87	1,682,718,758.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2,509,078.33	557,797,512.45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9,223,708.14	9,823,807.00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18,171,426.87	224,259,40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9,904,213.34	791,880,721.22
负债合计		2,281,320,658.21	2,474,599,47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7,449,899.00	247,449,89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577,284,539.69	6,576,729,725.03
减：库存股		89,117,842.63	95,622,519.18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8,388,703.29	118,388,703.29
未分配利润		-1,424,690,964.93	-1,450,342,128.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29,314,334.42	5,396,603,679.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10,634,992.63	7,871,203,158.81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65,736,761.92	456,333,678.9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6,747,025.13	91,447,918.2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5,427,274.72	4,268,127.99
销售费用	七、63	156,342,581.06	112,477,732.52
管理费用	七、64	72,329,276.04	83,506,712.22
研发费用	七、65	147,795,239.10	185,902,946.70
财务费用	七、66	17,095,365.87	-21,269,758.75
其中：利息费用		25,292,847.99	32,718,933.32

利息收入		17,325,597.15	38,796,084.92
加：其他收益	七、67	69,656,509.27	21,059,34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542,248.28	-64,392,98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4,289.55	-16,199,084.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065,077.41	-4,364,365.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356,834.34	-14,060,804.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740,342.65	-14,085,917.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4,718.5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5,461.82	-228,746,957.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775.99	20,112.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3,683.23	470,345.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03,369.06	-229,197,190.5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817,958.49	963,812.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5,410.57	-230,161,003.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5,410.57	-230,161,003.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5,410.57	-225,373,885.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4,787,11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68.16	495,582.8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68.16	495,582.8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	-

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68.16	495,582.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068.16	495,582.89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27,478.73	-229,665,420.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27,478.73	-224,878,302.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787,117.67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78,154,332.89	277,895,691.1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6,270,554.48	70,366,149.67
税金及附加		4,526,554.62	3,283,476.17
销售费用		156,342,581.06	112,954,857.74
管理费用		65,775,527.69	75,494,992.80
研发费用		110,920,123.13	139,528,034.33
财务费用		12,649,095.67	-26,051,942.80
其中：利息费用		18,693,613.32	25,761,592.30
利息收入		14,815,229.62	36,474,233.78
加：其他收益		65,146,843.30	13,296,804.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6,406,905.45	6,026,62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0.30	-15,362,721.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422.86	-4,522,334.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56,834.34	-13,833,473.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58,242.06	-11,448,057.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68,145.73	-108,160,307.96
加：营业外收入		5,775.99	19,785.77
减：营业外支出		93,122.16	470,345.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80,799.56	-108,610,867.96
减：所得税费用		-5,870,364.41	832,308.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1,163.97	-109,443,176.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1,163.97	-109,443,176.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651,163.97	-109,443,176.37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922,043.67	311,097,319.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24,386.27	33,104,74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7,291,936.77	38,166,96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438,366.71	382,369,03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960,281.91	75,383,214.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307,688.01	296,617,42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16,026.99	6,161,18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87,477,685.57	218,450,84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3,161,682.48	596,612,6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11,276,684.23	-214,243,63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2)	4,770,505,000.00	5,190,375,430.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38,820.34	52,173,37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	-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72,000,329.70	598,31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2,144,150.04	5,840,862,80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87,608.40	263,045,94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2)	4,924,005,000.00	5,461,442,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89,272,532.37	126,051,87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7,665,140.77	5,850,539,919.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520,990.73	-9,677,11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4,751,858.15	536,632,573.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444,330.9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6,196,189.05	536,632,573.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2,357,828.64	611,472,193.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18,336.47	33,636,037.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320,245.77	4,832,07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096,410.88	649,940,306.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00,221.83	-113,307,73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75,250.33	12,385,435.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1)	-427,819,778.66	-324,843,04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555,805,285.53	2,046,099,12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1,127,985,506.87	1,721,256,076.62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823,266.67	298,096,872.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17,056.32	28,351,02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440,322.99	326,447,89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09,447.05	68,156,572.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841,509.99	252,294,96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04,828.60	5,188,01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39,577.10	198,014,0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695,362.74	523,653,58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44,960.25	-197,205,69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9,505,000.00	5,021,99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32,222.39	51,241,880.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954.8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00,329.70	598,31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422,506.92	5,671,553,880.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186,038.14	233,533,89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44,005,000.00	5,22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52,609.00	31,926,539.8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272,532.37	124,744,29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9,516,179.51	5,614,204,73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93,672.59	57,349,14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4,751,858.15	497,742,116.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4,330.9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696,189.05	497,742,116.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7,678,840.81	611,472,193.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85,400.38	25,492,198.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4,062.59	2,567,81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048,303.78	639,532,20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23,352,114.73	-141,790,085.52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80,481.71	15,417,66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281,308.78	-266,228,96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3,271,675.72	1,871,059,841.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990,366.94	1,604,830,880.29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223,704.57	118,388,703.29	-1,937,297,858.98	4,909,871,653.73	-	4,909,871,653.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223,704.57	118,388,703.29	-1,937,297,858.98	4,909,871,653.73	-	4,909,871,65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54,814.66	-6,504,676.55	-42,068.16	-	-13,485,410.57	-6,467,987.52	-	-6,467,987.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2,068.16	-	-13,485,410.57	-13,527,478.73	-	-13,527,47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554,814.66	-6,504,676.55	-	-	-	7,059,491.21	-	7,059,491.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	-	-	-	-	-	-	-	-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	554,814.66	-	-	-	-	554,814.66	-	554,814.66
4. 其他 ^注	-	-	-6,504,676.55	-	-	-	6,504,676.55	-	6,504,676.55
（三）利润 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 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	-	-	-	-	-	-	-	-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 者权益内 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	-	-	-	-	-	-	-	-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	-	-	-	-	-	-	-	-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	-	-	-	-	-	-	-	-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	-	-	-	-	-	-	-	-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7,284,539.69	89,117,842.63	181,636.41	118,388,703.29	-1,950,783,269.55	4,903,403,666.21	-	4,903,403,666.21

注 1：其他变动系本集团实施的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于本报告期内解锁或失效，冲减库存股人民币 6,504,676.55 元。详见附注(七)(56)。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76,148.54	118,388,703.29	-1,558,413,857.61	5,274,604,094.18	12,811,219.73	5,287,415,31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76,148.54	118,388,703.29	-1,558,413,857.61	5,274,604,094.18	12,811,219.73	5,287,415,31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2,432,925.66	-7,388,418.45	495,582.89	-	-225,373,885.84	-215,056,958.84	-12,811,219.73	-227,868,17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95,582.89	-	-225,373,885.84	-224,878,302.95	-4,787,117.67	-229,665,420.62	
（二）所有者投入	-	2,432,925.66	-7,388,418.45	-	-	-	9,821,344.11	-	9,821,344.11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432,925.66	-	-	-	-	2,432,925.66	-	2,432,925.66
4. 其他 ^{注1}	-	-	-7,388,418.45	-	-	-	7,388,418.45	-	7,388,418.4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注2}	-	-	-	-	-	-	-	-8,024,102.06	-8,024,102.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5,961,845.37	98,785,003.22	319,434.35	118,388,703.29	-1,783,787,743.45	5,059,547,135.34	-	5,059,547,135.34

注 1：其他变动系本集团实施的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部分限制性股票于本年度解锁或失效，冲减因回购义务确认的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7,388,418.45 元，同时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7,388,418.45 元。详见附注(七)(56)。

注 2：其他变动系上药康希诺于 2024 年 2 月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为人民币 8,024,102.06 元。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118,388,703.29	-1,450,342,128.90	5,396,603,67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6,729,725.03	95,622,519.18	118,388,703.29	-1,450,342,128.90	5,396,603,679.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54,814.66	-6,504,676.55	-	25,651,163.97	32,710,65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5,651,163.97	25,651,16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554,814.66	-6,504,676.55	-	-	7,059,491.2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554,814.66	-	-	-	554,814.66
4．其他	-	-	-6,504,676.55	-	-	6,504,676.55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7,284,539.69	89,117,842.63	118,388,703.29	-1,424,690,964.93	5,429,314,334.42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18,388,703.29	-1,263,527,481.92	5,569,666,61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449,899.00	6,573,528,919.71	106,173,421.67	118,388,703.29	-1,263,527,481.92	5,569,666,61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32,925.66	-7,388,418.45	-	-109,443,176.37	-99,621,83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9,443,176.37	-109,443,176.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432,925.66	-7,388,418.45	-	-	9,821,344.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432,925.66	-	-	-	2,432,925.66
4. 其他	-	-	-7,388,418.45	-	-	7,388,418.45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449,899.00	6,575,961,845.37	98,785,003.22	118,388,703.29	-1,372,970,658.29	5,470,044,786.15

公司负责人：XUEFENG YU（宇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蓓蓓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天津康希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是由 Xuefeng Yu、朱涛、Dongxu Qiu、刘宣和 Helen Huihua Mao 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共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 185 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4 楼 401-420。经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举行的创立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是人类用疫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以及医学研究、试验发展和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服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五)(21)、(38))、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6))、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五)(26))、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4))、长期资产减值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27))、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31))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主要包括人民币和加拿大元等。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占本集团在建工程总额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	涉及股权投资的投资活动或单项金额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或净利润占本集团净利润比例超过 10%
重要的联营企业	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比例超过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

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

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b)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

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适用 ☐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1、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a)金融资产

(i)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定期存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未持有此类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结汇、掉期、卖出看涨期权、买入看跌期权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属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ii)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

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除部分应收账款债务人外，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国内生产总值、消费者物价指数、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2024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b)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

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c)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2、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应收货款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等。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其他应收款组合1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其他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欠款单位已破产、解散、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产成品、在产品、于研发和生产阶段用于研发活动及用于生产活动而购入的原材料、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c)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d)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集团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综合考虑存货的历史领用情况、效期情况及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等因素，将预计无法在保质期内被领用或销售掉的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50	5.00%	1.90%至 31.6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至 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00%	23.75%
电子及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0.00%至 5.00%	19.00%至 3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如为制药生产场地，需达到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标准；且 (3)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且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部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验收通过达到可使用状态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并在预计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a)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法定使用权规定年限于40-50年平均摊销，残值率为0.00%。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能够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于2-10年平均摊销，残值率为0.00%。

(c) 计算机软件

购入的计算机软件按购入和使该特定软件投入使用而产生的成本为基准作资本化处理。相关成本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于 2-10 年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残值率为 0.00%。与计算机软件程序的维护相关的成本于产生时确认为费用。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项目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项目并使用或出售疫苗产品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项目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包括能够证明该项目生产工艺所生产的疫苗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疫苗产品；以及
- 归属于该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

本集团划分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一类生物制品，在获得药品监管机构的新药批准文件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非一类生物制品，在实质开展III期临床试验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满足上述五项条件予以资本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

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使用价值)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确定使用价值涉及管理层判断,以评估相关资产的账面值是否可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支持。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须作出若干假设,包括管理层就以下事项的预测:(I)商业化的时机、生产率及市场规模;(II)收入复合增长率;(III)成本及经营开支;及(IV)选择折现率以反映所涉及风险。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当本集团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付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非市场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非市场业绩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

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a) 本集团将疫苗成品或疫苗原液等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签收或验收或满足合同约定的其他交付方式时确认收入。

(b) 提供研发与技术等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研发与技术等服务，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一)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二)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三)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于获得验收证明或依据合同达到验收条件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a)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b)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a)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

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按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相关租赁交易中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及相关租赁负债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做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存货的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上述迹象包括出现存货毁损、完全或部分过时、呆滞、销售价格下降等。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疫苗产品以及相关原材料和在产品。在对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估计时，本集团综合考虑存货的效期情况、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等因素，以反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相关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最佳估计。在进行疫苗产品的未来需求预测时，本集团参考现行相关疫苗接种政策，对相关接种人群的数量进行估计，并考虑可能的技术迭代以及相关需求的未来不确定性。本集团在确定上述因素和假设时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且存在不确定性。如果上述因素和假设发生改变，本集团需要重新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的账面价值。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对非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基金的投资，确定其公允价值时，需采用估值技术并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该类投资由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假设和估计，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等。这些假设和估价的变化可能导致相关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变化。

递延所得税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由于本集团的子公司大部分处于发展初期，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因此未就累计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本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结果，本公司可以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退货款

本集团根据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于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所售商品未来销售退回情况进行估计，确定销售退回率并进行会计处理。销售退回率的估计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确认的销售收入。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计提的应付退货款详见附注(七)(4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是否存在可能的减值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在对该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相关计算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包括对相关资产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判断。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计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详见附注(七)(21)、附注(七)(26)。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	13%、6%及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相关税法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实缴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万博生物	25
康希诺上海	25
康希诺生物科技	15
康希诺生物研发	25
康希诺加拿大	38
康希诺新加坡	17
康希诺香港	16.5
康希诺瑞士	13.7
康博医药	25
博迈创投	20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a)企业所得税

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1200005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证书更新(证书编号为 GR20191200081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证书更新(证书编号为 GR202212002737)，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同期：15%)。

根据沪经信委[2023]376 号规定，报告期内康希诺生物科技可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上年同期：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博迈创投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博迈创投可享受 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上年同期：20%)。

(b)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出口业务适用的出口

退税率为 13%。本公司的劳务及服务费收入适用增值税率为 6%。自 2021 年 6 月起，本公司国内销售的克威莎®、美奈喜®、曼海欣®实行简易征收，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其余适用增值税率为 13%。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27,985,506.87	1,555,805,285.53
银行存款-应计利息	420,004.10	658,066.55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50,537,744.24	454,285,018.60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3,496,294.44	1,619,514.99
其他货币资金 ^注	29,958,522.62	10,151,568.00
合计	1,612,398,072.27	2,022,519,453.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7,031,031.29	440,959,125.89

其他说明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使用权受限制的资金为人民币 29,958,522.6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51,568.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39,525,105.79	1,181,854,237.44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05,763,433.91	1,181,854,237.44	/
理财产品	833,761,671.88	-	/
合计	1,339,525,105.79	1,181,854,237.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1,400,676.57	1,263,333.74
合计	1,400,676.57	1,263,333.74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为为了减少或消除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而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未作为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2,678,424.00	565,459,087.25
180 天以内	336,643,626.00	473,584,573.28
181 至 365 天	226,034,798.00	91,874,513.97
1 至 2 年	65,379,195.97	116,687,485.00
2 至 3 年	50,302,230.75	86,136,772.04
3 年以上	26,194,022.00	1,209,777.00
合计	704,553,872.72	769,493,121.29

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系自商品交付日起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4,553,872.72	100.00	44,228,016.61	6.28	660,325,856.11	769,493,121.29	100.00	31,871,182.27	4.14	737,621,939.02
其中：										
180 天以内	336,643,626.00	47.78	-	-	336,643,626.00	473,584,573.28	61.55	-	-	473,584,573.28
181 至 365 天	226,034,798.00	32.08	10,533,066.05	4.66	215,501,731.95	91,874,513.97	11.94	3,557,760.59	3.87	88,316,753.38
1-2 年	65,379,195.97	9.28	9,643,922.41	14.75	55,735,273.56	116,687,485.00	15.16	13,848,263.45	11.87	102,839,221.55
2-3 年	50,302,230.75	7.14	6,097,266.19	12.12	44,204,964.56	86,136,772.04	11.19	14,327,620.02	16.63	71,809,152.02
3 年以上	26,194,022.00	3.72	17,953,761.96	68.54	8,240,260.04	1,209,777.00	0.16	137,538.21	11.37	1,072,238.79
合计	704,553,872.72	/	44,228,016.61	/	660,325,856.11	769,493,121.29	/	31,871,182.27	/	737,621,939.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80天以内	336,643,626.00	-	-
181至365天	226,034,798.00	10,533,066.06	4.66
1-2年	65,379,195.97	9,643,922.41	14.75
2-3年	50,302,230.75	6,097,266.19	12.12
3年以上	26,194,022.00	17,953,761.96	68.54
合计	704,553,872.72	44,228,016.62	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账龄确定疫苗销售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本集团按照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后的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31,871,182.27	12,356,834.34	-	-	-	44,228,016.61
合计	31,871,182.27	12,356,834.34	-	-	-	44,228,016.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8,327,106.00	-	38,327,106.00	5.44	1,042,370.95
客户 2	11,650,900.00	-	11,650,900.00	1.65	8,497,308.25
客户 3	7,676,368.00	-	7,676,368.00	1.09	554,343.20
客户 4	7,660,800.00	-	7,660,800.00	1.09	992,880.00
客户 5	7,619,400.00	-	7,619,400.00	1.08	416,025.00
合计	72,934,574.00	-	72,934,574.00	10.35	11,502,927.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509,002.94	54.20	38,779,251.01	88.14
1 至 2 年	16,350,975.76	43.21	4,673,386.66	10.62
2 至 3 年	981,050.94	2.59	546,521.71	1.24
合计	37,841,029.64	100.00	43,999,159.3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17,332,026.7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19,908.37 元），主要为预付临床检测费及预付货款，其中预付临床检测费将于近期结算，预付货款暂未收货。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7,544,562.80 元和人民币 20,479,050.67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36%和 46.5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61,178.82	961,178.82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961,178.82
应收利息小计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6,080,603.69	83,388,201.69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3,160,820.72	-73,160,820.72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附注(七)(30))	-286,851.19	-225,593.89
其他应收款小计	12,632,931.78	10,001,787.08
合计	12,632,931.78	10,001,787.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961,178.82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961,178.82
合计	-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其中：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合计	961,178.82	/	961,178.82	/	-	961,178.82	/	961,178.8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药康希诺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	-	-	-	961,178.82
合计	961,178.82	-	-	-	-	961,17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80,664.04	10,953,662.03
1 至 2 年	25,953,605.94	37,350,737.82
2 至 3 年	50,719,739.82	35,083,801.84
3 年以上	226,593.89	-
合计	86,080,603.69	83,388,201.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借款	36,320,100.00	36,320,100.00
应收关联方技术转让款及其他	34,703,069.57	34,703,069.57
押金和保证金	1,347,487.90	2,280,412.51
其他	13,709,946.22	10,084,619.61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3,160,820.72	-73,160,820.72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附注(七)(30))	-286,851.19	-225,593.89
合计	12,632,931.78	10,001,787.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	-	73,160,820.72	73,160,820.7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	-	73,160,820.72	73,160,820.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73,160,820.72	-	-	-	-	73,160,820.72
合计	73,160,820.72	-	-	-	-	73,160,820.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上药康希诺	71,023,169.57	82.5	技术转让款、应收关联方借款、应收利息、其他	一到二年、二到三年	71,023,169.57
单位一	4,509,802.48	5.24	其他	一年以内、一到二年	2,137,651.15
单位二	2,416,083.30	2.81	其他	一年以内、一到二年	-
单位三	1,675,470.40	1.95	其他	一年以内	-
PT ETANA	1,395,460.80	1.62	其他	一年以内	-
合计	81,019,986.55	94.12	/	/	73,160,820.7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036,565.42	360,802,184.94	53,234,380.48	432,482,789.38	375,814,253.82	56,668,535.56
在产品	123,733,940.64	15,955,123.74	107,778,816.90	126,505,528.05	16,650,183.02	109,855,345.03
产成品	187,252,999.30	30,424,560.01	156,828,439.29	161,154,433.35	47,196,106.61	113,958,326.74
发出商品	5,382,124.49	-	5,382,124.49	40,310.64	-	40,310.64
合同履约成本	16,530,122.89	-	16,530,122.89	2,892,092.12	-	2,892,092.12
合计	746,935,752.74	407,181,868.69	339,753,884.05	723,075,153.54	439,660,543.45	283,414,610.0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转回) ^{注1}	其他	核销 ^{注2}	其他	
原材料	375,814,253.82	2,214,221.58	-	17,226,290.46	-	360,802,184.94
在产品	16,650,183.02	-681,079.78	-	13,979.50	-	15,955,123.74
产成品	47,196,106.61	10,576,619.01	-	27,348,165.61	-	30,424,560.01
合计	439,660,543.45	12,109,760.81	-	44,588,435.57	-	407,181,868.6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由于部分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库龄较长，本集团参考历史领用情况和未来使用及销售计划将预计无法在保质期内被领用或销售的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人民币 12,109,760.81 元。

注2：报告期内，由于部分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报废，因此核销存货跌价准备共计人民币 44,588,435.57 元。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21,257,500.00	-
-本金	300,000,000.00	-
-利息	21,257,5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
合计	321,257,5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含计提利息）	321,257,500.00	-	321,257,500.00	-	-	-
合计	321,257,500.00	-	321,257,500.00	-	-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3.30%	3.30%	2026 年 5 月 19 日	-	-	-	-	-	-
合计	300,000,000.00	/	/	/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405,666.39	1,345,474.87
预缴所得税	214,383.74	137,424.76
应收退货成本 ^注	-	-
其他	83,323.90	333,295.60
合计	9,703,374.03	1,816,195.23

其他说明：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收退货成本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8,530,292.3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75,147.82 元)，因已出售疫苗产品发生退回后无法进行二次销售，本集团对其计提全额减值。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Solution	13,449,083.36	-	-	-	-946,435.04	-	-	-	-	-	12,502,648.32	-
天津千汐	3,342,816.68	-	-	-	2,145.49	-	-	-	-	-	3,344,962.17	-
上药康希诺	-	-	-	-	-	-	-	-	-	-	-	-
合计	16,791,900.04	-	-	-	-944,289.55	-	-	-	-	-	15,847,610.49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持股比例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成立地/注册地	本集团所持所有权比例(%)		主营业务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Solution ^注	马来西亚	9.08	9.08	技术投资
天津千汐	天津	32.50	32.50	投资管理
上药康希诺	上海	49.80	49.80	生产及制造

注：根据股权认购协议，本集团有权力向 Solution 董事会委派 1 名董事，可以参与其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 Solution 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基金投资	91,202,142.36	93,500,574.01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57,738,793.75	57,135,343.19
合计	148,940,936.11	150,635,917.20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对澳斯康、百林科、元希海河及 PT ETANA 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0 年 8 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受让澳斯康 1.43%股权的议案，后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澳斯康的持股比例为 0.98%。

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与百林科签署股权投资协议，后于 2023 年 2 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百林科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本集团对百林科的持股比例为 0.37%。

本集团于 2023 年 4 月与天津千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元希海河，后于 2023 年 4 月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元希海河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持有份额为 28.40%。本集团作为元希海河的有限合伙人，对其新投资标的无强制收购义务，对该合伙企业无控制、无重大影响，本集团将对元希海河的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之子公司康希诺香港于 2023 年 12 月与 PT ETANA 签署股权投资协议，后于 2024 年 2 月完成出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 PT ETANA 总投资金额为美元 4,1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9,442,100.00 元，持股比例为 1.025%。

本集团对以上投资标的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基于目前的持有意图，预计对其的持有期限将大于一年，因此将其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5,244,195.91	718,361,795.48	3,906,288.62	51,342,789.62	1,798,855,069.63
2.本期增加金额	177,346,656.85	42,843,702.12	-	4,074,642.63	224,265,001.60
（1）购置	-	1,737,472.79	-	2,085,558.41	3,823,031.20
（2）在建工程转入	177,346,656.85	41,106,229.33	-	1,989,084.22	220,441,970.40
3.本期减少金额	-584,948.67	-452,453.32	-	-62,107.65	-1,099,509.64
（1）处置或报废	-584,948.67	-452,453.32	-	-62,107.65	-1,099,509.64
4.其他调整金额 ^注	-2,391,629.00	-	-	-	-2,391,629.00
5.期末余额	1,199,614,275.09	760,753,044.28	3,906,288.62	55,355,324.60	2,019,628,932.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9,475,871.86	267,706,497.38	2,658,662.88	27,840,956.78	447,681,988.90
2.本期增加金额	21,504,328.52	45,090,660.13	385,606.54	4,691,359.92	71,671,955.11
（1）计提	21,504,328.52	45,090,660.13	385,606.54	4,691,359.92	71,671,955.11
3.本期减少金额	-	-406,381.88	-	-59,969.89	-466,351.77
（1）处置或报废	-	-406,381.88	-	-59,969.89	-466,351.77
4.其他调整金额 ^注	-	-	-	-	-
5.期末余额	170,980,200.38	312,390,775.63	3,044,269.42	32,472,346.81	518,887,592.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4,948.67	-	-	-	584,948.6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584,948.67	-	-	-	-584,948.67
（1）处置或报废	-584,948.67	-	-	-	-584,948.67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8,634,074.71	448,362,268.65	862,019.20	22,882,977.79	1,500,741,340.35
2.期初账面价值	875,183,375.38	450,655,298.10	1,247,625.74	23,501,832.84	1,350,588,132.06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71,671,955.11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88,150,716.17 元)，其中直接计入制造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在建工程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8,848,437.70 元、6,185,717.95 元、36,637,668.36 元以及 131.10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43,183,833.93 元、8,949,763.85 元、36,017,118.39 元以及 0.00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4,856,495.58 元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8,867,774.95 元)作为长期借款(附注(七)(45))的抵押物。

注：本报告期内的其他调整主要系本集团对上年暂估入账的固定资产以实际竣工决算价值进行了调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0,988,001.67	康希诺生物科技公租房相关产权证书尚在办理过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30,193,033.62	1,267,729,872.33
工程物资	-	-
合计	1,130,193,033.62	1,267,729,872.3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疫苗产业园	548,233,670.73	-	548,233,670.73	662,899,989.46	-	662,899,989.46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车间改造	262,415,566.04	-	262,415,566.04	246,754,630.33	-	246,754,630.33
康希诺生物科技-临港厂房建设	148,048,658.09	-	148,048,658.09	148,974,859.66	-	148,974,859.66

疫苗产业化基地（一期）	75,293,364.10	-	75,293,364.10	114,138,067.75	-	114,138,067.75
肺炎球菌疫苗产线建设	93,807,279.41	-	93,807,279.41	94,962,325.13	-	94,962,325.13
其他	2,394,495.25	-	2,394,495.25	-	-	-
合计	1,130,193,033.62	-	1,130,193,033.62	1,267,729,872.33	-	1,267,729,872.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创新疫苗产业园	2,244,695,000.00	662,899,989.46	56,732,259.20	-171,398,577.93	-	548,233,670.73	39.51	39.51	-	-	-	自筹及募集资金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车间改造	94,010,000.00	246,754,630.33	15,660,935.71	-	-	262,415,566.04	20.57	20.57	-	-	-	自筹
康希诺生物科技-临港厂房建设	802,553,000.00	148,974,859.66	-926,201.57	-	-	148,048,658.09	74.78	74.78	13,076,640.76	-	2.40	自筹及借款
其他	不适用	209,100,392.88	11,438,138.35	-49,043,392.47	-	171,495,138.7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3,141,258,000.00	1,267,729,872.33	82,905,131.69	-220,441,970.40	-	1,130,193,033.62	/	/	13,076,640.7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134,351.53	1,051,968.73	592,321.34	43,778,641.60
2.本期增加金额	3,277,772.81	-	-	3,277,772.81
3.本期减少金额	-7,424,866.95	-67,048.98	-30,776.96	-7,522,692.89
(1)处置	-7,424,866.95	-67,048.98	-30,776.96	-7,522,692.89
4.期末余额	37,987,257.39	984,919.75	561,544.38	39,533,721.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716,114.85	439,681.55	81,857.41	21,237,653.81
2.本期增加金额	2,810,253.70	161,689.50	57,693.43	3,029,636.63
(1)计提	2,810,253.70	161,689.50	57,693.43	3,029,636.63
3.本期减少金额	-1,070,439.12	-	-30,776.96	-1,101,216.08
(1)处置	-1,070,439.12	-	-30,776.96	-1,101,216.08
4.期末余额	22,455,929.43	601,371.05	108,773.88	23,166,074.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531,327.96	383,548.70	452,770.50	16,367,647.16
2.期初账面价值	21,418,236.68	612,287.18	510,463.93	22,540,987.7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约为 2-9 年，运输工具的租赁期约为 2-3 年，办公设备的租赁期约为 5 年。租赁条款系在个别基础上磋商，包括各种不同条款及条件。在厘定租期及评估不可撤销期间的长度时，本集团应用合同的定义并厘订合同可强制执行的期间。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详见附注(七)(47)，租赁负债利息支出详见附注(七)(66)。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除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押金作为租入资产的履约保证金外，租赁协议不附加任何其他担保条款。租入资产不可被用于借款担保。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签署协议，但尚未达到租赁期开始日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329,400.00	119,857,553.11	42,535,205.48	264,722,158.59
2.本期增加金额	-	89,138,104.27	916,723.24	90,054,827.51
(1)购置	-	-	916,723.24	916,723.24
(2)内部研发	-	89,138,104.27	-	89,138,104.2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02,329,400.00	208,995,657.38	43,451,928.72	354,776,986.1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833,794.00	63,359,247.17	38,178,005.00	112,371,046.17
2.本期增加金额	1,155,198.00	4,337,380.47	1,763,362.42	7,255,940.89
(1)计提	1,155,198.00	4,337,380.47	1,763,362.42	7,255,940.8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11,988,992.00	67,696,627.64	39,941,367.42	119,626,987.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36,863,468.81	-	36,863,468.8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36,863,468.81	-	36,863,468.8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340,408.00	104,435,560.93	3,510,561.30	198,286,530.23
2.期初账面价值	91,495,606.00	19,634,837.13	4,357,200.48	115,487,643.61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7,255,940.89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16,866,741.04 元)，其中直接计入制造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摊销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670,949.05 元、2,010,348.96 元、722,695.14 元、17,242.74 元及 834,705.00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6,469,528.28 元、6,933,421.48 元、2,688,100.56 元、17,242.72 元及 758,448.00 元)。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49.22%。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的土地。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16,093,679.00	417,947.01	-1,765,306.28	-	14,746,319.73
合计	16,093,679.00	417,947.01	-1,765,306.28	-	14,746,319.7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698,507,783.22	104,784,683.19	595,506,057.57	89,327,223.75
存货跌价准备及应收退货成本减值准备	411,699,522.64	61,754,928.40	447,756,149.16	67,163,422.37
递延收益	218,171,426.87	32,725,714.03	224,259,401.77	33,638,910.27
预期信用损失	46,365,667.76	6,954,850.16	34,008,833.42	5,101,325.01
应付退货款	40,520,893.75	6,078,134.06	75,052,788.64	11,257,918.30

租赁负债	16,275,044.03	2,471,566.40	22,581,940.05	4,058,806.08
预付账款和预付工程款 减值准备	885,000.00	132,750.00	885,000.00	132,750.00
衍生金融负债	639,539.44	95,930.92	91,386.76	13,708.00
合计	1,433,064,877.71	214,998,557.16	1,400,141,557.37	210,694,063.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使用权资产	16,367,647.16	2,488,885.96	22,540,987.79	4,053,978.35
权益工具投资	1,837,022.98	275,553.45	5,185,317.87	777,79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5,105.79	753,765.87	1,854,237.44	278,135.62
衍生金融资产	1,400,676.57	215,188.10	1,263,333.74	189,500.06
合计	24,630,452.50	3,733,393.38	30,843,876.84	5,299,411.7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3,393.38	211,265,163.78	5,299,411.71	205,394,65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33,393.38	-	5,299,411.71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4,516,562.69	741,251,015.61
可抵扣亏损	2,701,111,727.22	2,644,001,524.09
合计	3,435,628,289.91	3,385,252,539.70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由于子公司万博生物、康希诺加拿大、康希诺上海、康希诺生物科技、康希诺生物研发、康希诺新加坡、康希诺香港、康希诺瑞士、博迈创投、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其产生的相关可抵扣亏损及其他暂时性差异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本公司对未来的盈利预测结果，本公司以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3,563.85	3,563.85	/

2026	4,144,011.38	4,144,011.38	/
2027	161,804,438.52	161,845,119.26	/
2028	255,908,908.59	256,045,874.22	/
2029	174,693,622.75	174,693,622.75	/
2030	63,849,649.27	-	/
2032	185,052,696.36	185,052,696.36	/
2033	1,415,560,313.55	1,415,560,313.55	/
2034	359,054,802.30	446,656,322.72	/
2035	81,039,720.65	-	/
合计	2,701,111,727.22	2,644,001,524.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16,217,033.53	-	16,217,033.53	28,868,282.77	-	28,868,282.77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3,807,191.13	-885,000.00	12,922,191.13	28,560,363.22	-885,000.00	27,675,363.22
押金和保证金	1,865,223.40	-	1,865,223.40	1,442,918.04	-	1,442,918.04
定期存款	-	-	-	316,280,000.00	-	316,280,000.00
-本金	-	-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应计利息	-	-	-	16,280,000.00	-	16,280,000.00
合计	31,889,448.06	-885,000.00	31,004,448.06	375,151,564.03	-885,000.00	374,266,564.0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	15,340,995.94	15,340,995.94	冻结	保函保证金	573,318.00	573,318.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	14,613,526.68	14,613,526.68	冻结	外汇管理业务	9,574,250.00	9,574,250.00	冻结	外汇管理业务

币资金				保证金				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	4,000.00	冻结	车辆ETC押金	4,000.00	4,000.00	冻结	车辆ETC押金
固定资产	154,856,495.58	154,856,495.58	抵押	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58,867,774.95	158,867,774.95	抵押	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184,815,018.20	184,815,018.20	/	/	169,019,342.95	169,019,342.9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本金	77,998,874.15	377,030,068.64
-应计利息	50,316.07	318,348.68
信用证	3,374,880.00	-
合计	81,424,070.22	377,348,417.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向商业银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合计人民币 77,998,874.15 元用于原材料采购、境内外临床试验及服务费支出等。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借款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区间为 2.25%-2.45%，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借入信用证借款合计人民币 3,374,880.00 元用于偿还供应商应付款项。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623,620.44	91,386.76
期权外汇合约	15,919.00	-
合计	639,539.44	91,386.76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负债主要为为了减少或消除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而购买的期权外汇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2024 年 12 月 31 日：远期外汇合约），未作为套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采购款	46,237,419.97	62,473,685.17
合计	46,237,419.97	62,473,685.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21,205,081.57 元。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技术服务款	34,123,827.01	3,859,154.52
预收货款	10,913,913.74	10,828,253.62
合计	45,037,740.75	14,687,408.14

本集团将基于商品销售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所收取的预收货款作为合同负债核算，相关合同负债在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为销售收入。期末合同负债余额中金额约人民币 29,749,960.54 元预计于 2025 年下半年确认收入，人民币 15,287,780.21 元预计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年初合同负债余额中金额为人民币 263,543.56 元(2024 年同期为人民币 3,567,142.96 元)已于本报告期内确认为收入。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6,681,472.26	187,930,842.55	211,132,641.57	93,479,673.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17,725.29	15,608,007.62	15,647,161.26	578,571.65
三、辞退福利 ^注	1,810,667.25	518,538.16	2,274,028.30	55,177.1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9,109,864.80	204,057,388.33	229,053,831.13	94,113,422.00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辞退福利余额人民币 55,177.1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0,667.25 元)。报告期内，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辞退福利合计人民币 518,538.16 元(2024 年同期：提供辞退福利人民币 11,598,693.62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939,078.87	158,744,940.17	181,743,370.00	75,940,649.04
二、职工福利费	-	5,273,729.65	5,273,729.65	-
三、社会保险费	353,531.95	9,472,026.74	9,495,828.48	329,730.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4,368.13	8,630,328.45	8,653,996.08	300,700.50
工伤保险费	7,544.71	371,918.99	372,139.70	7,324.00
生育保险费	21,619.11	469,779.30	469,692.70	21,705.71

四、住房公积金	252,481.74	10,276,554.19	10,300,894.19	228,141.7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32,410.40	807,973.31	1,014,977.06	16,725,406.65
六、其他短期薪酬	203,969.30	3,355,618.49	3,303,842.19	255,745.60
合计	116,681,472.26	187,930,842.55	211,132,641.57	93,479,673.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8,522.29	15,112,740.98	15,150,794.80	560,468.47
2、失业保险费	19,203.00	495,266.64	496,366.46	18,103.18
合计	617,725.29	15,608,007.62	15,647,161.26	578,571.65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基本工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报告期内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5,112,740.98 元及人民币 495,266.64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16,959,126.16 元及人民币 557,954.01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560,468.47 元及人民币 18,103.1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8,522.29 元及人民币 19,203.00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契税	3,611,109.07	3,611,109.07
增值税	3,093,103.15	11,190,967.87
个人所得税	1,614,624.36	3,530,115.25
其他	846,395.86	1,053,464.32
合计	9,165,232.44	19,385,656.5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36,696,290.26	487,258,495.62
合计	436,696,290.26	487,258,495.62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市场活动服务费	142,308,238.24	155,896,480.47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5,706,318.94	159,993,807.29
应付临床及测试费	78,840,784.90	76,175,881.52
应付保证金	13,104,032.00	13,934,020.00
应付推广服务授权款	9,433,962.26	-
应付其他服务费	9,287,498.68	14,255,336.86
应付咨询服务费	7,719,998.22	11,763,436.36
应付保安保洁费	3,076,185.23	1,826,015.18
应付运维费	2,702,980.74	3,306,986.19
应付水电费	2,347,535.28	52,013.76
应付残障金	-	545.70
其他	42,168,755.77	50,053,972.29
合计	436,696,290.26	487,258,495.6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01,736,045.13 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应付工程、设备款和应付临床及测试费。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5))		
-信用借款	910,299,380.82	502,281,614.85
-抵押借款	11,697,469.59	9,357,975.68
-保证借款	3,600,000.00	1,800,000.00
-应计利息	1,144,507.35	1,380,117.5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7))	6,952,208.65	9,990,904.07

员工股权认购款	-	6,502,982.70
合计	933,693,566.41	531,313,594.8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注	40,520,893.75	75,052,788.64
其他	35,974.47	25,552.95
合计	40,556,868.22	75,078,341.59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根据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应付退货款人民币 40,520,893.7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052,788.64 元)。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注1}	1,242,808,459.15	1,060,079,127.30
抵押借款 ^{注2}	463,219,796.19	467,898,784.04
保证借款 ^{注3}	84,000,000.00	84,000,000.00
应计利息	1,144,507.35	1,380,117.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	-
-信用借款	-910,299,380.82	-502,281,614.85
-抵押借款	-11,697,469.59	-9,357,975.68
-保证借款	-3,600,000.00	-1,800,000.00
-应计利息	-1,144,507.35	-1,380,117.58
合计	864,431,404.93	1,098,538,320.81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和中信银行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18 至 36 个月。借款合同利率分为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其中固定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为 2.90%，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规定利率范围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65 基点至 85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或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后，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周期首月对前一日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65 基点至 85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公司于 2024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中信银行天津分行、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22 至 36 个月。借款合同利率分为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其中固定利率于每笔贷款提款时确定，利率

区间为 2.50%至 2.70%，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规定利率范围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65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5 年 1 月 1 日或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后，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周期首月对应日前一日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65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公司于 2025 年 1-6 月与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兴业银行天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开发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分别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36 个月。借款合同利率为浮动利率，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规定利率范围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76 基点，基准利率每年或每半年或每季度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周期首月对应日前一日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35 基点至 76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提款人民币 448,378,104.00 元并还款人民币 265,648,772.15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8 年 6 月前分批偿还，其中，应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289,040,656.72 元，因此，报告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此外，根据借款合同中对公司相关情况的约定，本公司将人民币 621,258,724.10 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康希诺生物科技于 2022 年 9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汇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79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120 个月。合同中规定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首期利率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20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后每年调整一次，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重新定价日前一日的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20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按照合同约定自 2025 年起分批偿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康希诺生物科技已提款人民币 467,898,784.04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5 年 3 月至 2032 年 9 月分批偿还，其中，2025 年 1-6 月已还款人民币 4,678,987.83 元，应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11,697,469.59 元，因此，报告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银行抵押借款为人民币 463,219,796.1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7,898,784.04 元)，是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4,856,495.58 元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8,867,774.95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

注 3：于 2023 年 3 月康希诺生物科技与农业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购买公共租赁住房，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8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提款日起 300 个月。合同放款后追加开发商阶段性保证担保，在符合抵押条件后立即办妥抵押担保手续，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签订担保合同。合同中规定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首期利率为截至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以上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40 基点，基准利率首次调整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每 12 个月为一个调整周期，在重新定价日利率变更为该重新定价日前一日的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减 140 基点，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按照合同约定自 2025 年起分批偿还。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康希诺生物科技已提款人民币 84,000,000.00 元。根据还款计划，本金应于 2025 年 8 月至 2048 年 2 月分批偿还，其中，应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还款的本金为人民币 3,600,000.00 元，因此，报告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6,279,841.63	22,666,658.64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3))	-6,952,208.65	-9,990,904.07
合计	9,327,632.98	12,675,754.57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未面临重大的与租赁负债相关的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即时偿还或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期末余额	5,663,633.15	3,876,587.00	8,125,639.50	-	17,665,859.65
期初余额	10,511,630.03	7,288,510.69	7,473,010.03	397,631.84	25,670,782.59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4,969,530.50	29,961,275.47	-24,201,367.51	180,729,438.46	取得政府补助
盖茨基金补助	75,330,124.98	25,587,671.28	-41,346,921.96	59,570,874.30	取得盖茨基金补助
合计	250,299,655.48	55,548,946.75	-65,548,289.47	240,300,312.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及盖茨基金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疫苗产业化扶持资金	85,108,439.70	-	-883,623.41	84,224,816.29	资产相关
盖茨基金补助	75,330,124.98	25,587,671.28	-41,346,921.96	59,570,874.30	收益相关
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项目补助二期	23,000,000.28	-	-999,999.96	22,000,000.32	资产相关
示范线建设项目扶持	12,710,432.67	7,860,000.00	-788,305.43	19,782,127.24	资产相关
康希诺生物科技战新专项资金	17,311,726.54	-	-582,974.34	16,728,752.20	资产相关
应急储备疫苗产业中心建设项目	11,856,987.67	-	-123,103.08	11,733,884.59	资产相关
康希诺疫苗生产基地项目补助一	10,548,070.78	-	-131,301.30	10,416,769.48	资产相关

期					
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项目	4,405,070.61	-	-158,927.16	4,246,143.45	资产相关
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和产业化能力建设	3,796,344.60	-	-142,275.90	3,654,068.70	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资金	2,396,624.87	-	-72,625.02	2,323,999.85	资产相关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财政扶持	1,000,000.00	-	-290,677.49	709,322.51	资产相关
智能工程补贴	500,000.00	-	-33,018.86	466,981.14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产业化项目	387,499.92	-	-25,000.02	362,499.90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Ⅱ期临床研究	279,999.76	-	-128,333.37	151,666.39	资产相关
多种疫苗的综合评价	260,000.00	-	-120,000.00	140,000.00	资产相关
埃博拉疫苗Ⅰ期临床研究	159,999.77	-	-73,333.37	86,666.40	资产相关
候选疫苗研发	48,333.33	-	-44,999.80	3,333.53	资产相关
创新研发项目扶持	-	16,452,869.00	-16,452,869.00	-	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示范项目	-	2,400,000.00	-2,400,000.00	-	收益相关
其他	1,200,000.00	3,248,406.47	-750,000.00	3,698,406.47	收益相关
合计	250,299,655.48	55,548,946.75	-65,548,289.47	240,300,312.76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股权认购款	-	6,502,982.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3))	-	-6,502,982.70
合计	-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人民币普通股(A股)	114,778,999.00	114,778,999.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132,670,900.00	132,670,900.00
股份总数	247,449,899.00	247,449,89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73,154,475.71	4,130,063.98	-	6,577,284,539.69
其他资本公积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75,249.32	554,814.66	-4,130,063.98	-
合计	6,576,729,725.03	4,684,878.64	-4,130,063.98	6,577,284,539.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具体详见附注(十五)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普通股	95,622,519.18	-	-6,504,676.55	89,117,842.63
合计	95,622,519.18	-	-6,504,676.55	89,117,842.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减少为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股票于本年度解锁或失效，冲减原确认的回购义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704.57	-42,068.16	-	-	-	-42,068.16	-	181,636.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3,704.57	-42,068.16	-	-	-	-42,068.16	-	181,636.4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388,703.29	-	-	118,388,703.29
合计	118,388,703.29	-	-	118,388,703.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6,183.5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83.54 元)。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7,297,858.98	-1,558,413,857.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7,297,858.98	-1,558,413,857.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85,410.57	-378,884,001.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0,783,269.55	-1,937,297,858.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4,087,754.89	285,420,131.09
其中：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374,087,754.89	285,420,131.09
其他业务收入	8,242,168.66	18,011,315.38
其中：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7,957,498.51	7,880,998.70
其中：在一段时间内确认	284,670.15	10,130,316.68
合计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65,767,304.62	84,183,493.65
其他业务成本	979,720.51	7,264,424.63
合计	66,747,025.13	91,447,918.2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374,087,754.89	65,767,304.62	262,812,048.70	76,502,122.15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	-	22,608,082.39	7,681,371.50
合计	374,087,754.89	65,767,304.62	285,420,131.09	84,183,493.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咨询服务	3,853,248.34	241,916.83	5,853,139.82	881,606.57
疫苗中间产品销售	2,800,154.26	96,637.92	-	-
疫苗原材料销售	1,096,548.74	630,155.76	1,208,895.04	1,160,320.79
技术服务	207,547.17	-	839,922.63	343,517.95
运营保障服务	-	-	9,359,557.36	4,588,661.69
其他	284,670.15	11,010.00	749,800.53	290,317.63
合计	8,242,168.66	979,720.51	18,011,315.38	7,264,42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注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90-270 天内回款/交付商品起的 2-270 天内回款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疫苗及配套器械、耗材	是	40,520,893.75	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所销售的产品有质量缺陷时，本公司负责免费退(换)货，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服务完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交付技术服务成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运营保障服务	按合同进度确认收入	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服务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服务质量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咨询服务	服务完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交付咨询服务成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咨询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咨询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疫苗原材料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标的物交付的 30 个日历日内付款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物料标的物	是	-	本公司对标的物物料的质量不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疫苗中间产品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预付款 50%，标的物交付的 15 个日历日内付剩余 50%款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物料标的物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产品质量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技术服务	服务成果交付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合计	/	/	/	/	40,520,893.75	/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计提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详见附注(七)(44)。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44,062,199.02元，预计未来2年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734,913.60	3,260,465.95
印花税	132,681.66	254,410.36
土地使用税	110,995.55	108,866.44
其他	1,448,683.91	644,385.24
合计	5,427,274.72	4,268,127.9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议费及宣传推广费	83,333,981.46	54,516,900.95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63,461,368.10	45,593,008.82
差旅及交通费	2,815,757.54	3,803,917.74
其他费用	6,731,473.96	8,563,905.01
合计	156,342,581.06	112,477,732.5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35,056,992.32	43,258,076.3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2,645,390.26	19,831,630.06
专业服务费	11,352,689.89	7,987,141.88
办公费及能源费	7,887,910.94	8,382,529.62
其他费用	5,386,292.63	4,047,334.30
合计	72,329,276.04	83,506,712.2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62,095,337.17	75,421,798.9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6,039,646.79	40,856,489.24
耗用的原材料和周转材料等	16,997,050.93	23,289,712.31
临床及测试费	16,971,791.65	29,706,018.54
其他费用	15,691,412.56	16,628,927.70
合计	147,795,239.10	185,902,946.7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24,914,693.63	33,380,992.46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78,154.36	1,575,136.02
减：资本化利息	-	2,237,195.16
利息费用	25,292,847.99	32,718,933.32
减：利息收入	17,325,597.15	38,796,084.92
加：汇兑损益	8,961,710.69	-15,295,852.08
银行手续费	166,404.34	103,244.93
合计	17,095,365.87	-21,269,758.7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附注(七)(51))	27,668,067.51	13,212,251.39
盖茨基金补助(附注(七)(51))	41,346,921.96	6,883,981.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41,519.80	963,112.93
合计	69,656,509.27	21,059,345.6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645,939.57	16,818,894.71
结构性存款	8,349,988.86	8,110,980.62
交易性大额存单	-	379,652.77
衍生金融工具	490,609.40	-2,988,679.9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944,289.55	-16,199,084.18

处置子公司 ^注	-	-70,514,746.81
合计	16,542,248.28	-64,392,982.86

注：系上药康希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一次性损失人民币 70,514,746.81 元。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上市基金投资	-1,298,431.65	1,615,022.06
衍生金融工具	-410,809.85	541,488.28
交易性大额存单	-	-150,753.42
理财产品	3,761,671.88	-1,046,082.85
结构性存款	-590,803.53	-662,326.02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603,450.56	-4,661,713.82
合计	2,065,077.41	-4,364,365.77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84,718.58	-
合计	84,718.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356,834.34	7,277,357.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6,783,447.10
合计	12,356,834.34	14,060,804.3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存货及应收退货成本跌价损失	11,740,342.65	14,238,677.51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	-152,760.00
合计	11,740,342.65	14,085,917.5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处置收入	5,775.22	19,783.96	5,775.22
其他	0.77	328.61	0.77
合计	5,775.99	20,112.57	5,77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90,392.93	4,656.69	90,392.93
慈善、帮扶捐款	9,763.77	146,920.00	9,763.77
其他	53,526.53	318,769.08	53,526.53
合计	153,683.23	470,345.77	153,683.2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553.22	131,504.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70,511.71	832,308.41
合计	-5,817,958.49	963,812.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亏损)总额	-19,303,369.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25,842.27
优惠税率的影响	3,704,050.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2,189.7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4,623,000.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7.30
研发费加计扣除	-30,364,372.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7,247.86
所得税费用	-5,817,958.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盖茨基金补助及税费返还	59,657,166.55	11,162,326.65
其他业务收款	16,284,785.87	-
利息收入	7,807,248.71	24,815,224.43
押金和保证金	948,419.44	414,664.97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500,654.20	-
受限货币资金	-	200,000.00
其他	2,093,662.00	1,574,751.85
合计	87,291,936.77	38,166,967.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推广费	105,711,232.98	76,963,542.07
专业服务费	17,349,873.95	46,532,124.85
办公费及能源费	12,017,951.15	33,756,513.24
临床及测试费	23,389,415.96	25,720,209.55
差旅费及交通费	6,305,788.09	8,266,670.58
押金和保证金	867,245.19	-
受限货币资金	601,792.80	-
银行手续费	94,460.25	103,244.93
慈善、帮扶捐款	10,513.48	146,920.00
采购承诺赔偿金	-	9,739,412.51
衍生金融工具损失	-	2,988,679.96

其他	21,129,411.72	14,233,527.89
合计	187,477,685.57	218,450,845.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4,769,505,000.00	5,190,375,430.56
收回股权代持款	1,000,000.00	-
合计	4,770,505,000.00	5,190,375,430.56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4,924,005,000.00	5,432,000,000.00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	29,442,100.00
合计	4,924,005,000.00	5,461,442,1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款	172,000,329.70	598,314,000.00
合计	172,000,329.70	598,314,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定期存款	189,272,532.37	124,744,295.74
其他	-	1,307,582.04
合计	189,272,532.37	126,051,877.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员工股票认购款	1,444,330.90	-
合计	1,444,330.9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560,793.08	4,832,075.46
其他	1,442,637.05	-
支付使用权资产的押金及预付款	316,815.64	-
合计	5,320,245.77	4,832,075.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4,710,820.26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7,176,303.46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377,030,068.64	186,373,754.15	-	-482,030,068.64	-	81,373,754.15
长期借款本金	1,611,977,911.34	448,378,104.00	-	-270,327,760.00	-	1,790,028,255.34
租赁负债	22,666,658.64	-	3,277,772.81	-3,560,793.08	-6,103,796.74	16,279,841.63
应付借款利息	1,698,466.26	-	24,914,693.63	-25,418,336.47	-	1,194,823.42
员工股票认购款	6,502,982.70	-	-	-	-6,502,982.70	-
合计	2,019,876,087.58	634,751,858.15	28,192,466.44	-781,336,958.19	-12,606,779.44	1,888,876,674.5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85,410.57	-230,161,003.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40,342.65	14,085,917.52
信用减值损失	12,356,834.34	14,060,804.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671,824.01	88,150,716.1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029,636.63	5,650,863.47
无形资产摊销	6,421,235.89	16,108,293.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65,306.28	2,895,92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718.5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392.93	4,656.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5,887.26	4,364,365.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36,124.51	8,589,833.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51,638.88	61,404,302.89
股份支付的费用	554,814.66	2,432,925.66
应付退货款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531,894.89	-55,392,406.62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99,342.72	-29,728,49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0,511.71	832,308.41
存货及应收退货成本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79,616.61	-54,347,171.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046,251.18	41,375,17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55,264.83	-104,570,656.34
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1,792.8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6,684.23	-214,243,635.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3,580,175.47	1,315,590,156.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8,761,827.53	1,759,452,602.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14,405,331.40	405,665,92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57,043,458.00	286,646,52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819,778.66	-324,843,046.12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3,580,175.47	1,198,761,827.5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3,580,175.47	1,198,761,827.53
二、现金等价物	214,405,331.40	357,043,458.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214,405,331.40	357,043,458.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7,985,506.87	1,555,805,285.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应计利息	420,004.10	658,066.55	尚未实际获取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50,537,744.24	454,285,018.60	预计持有至到期，期限长，流动性弱
三个月以上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3,496,294.44	1,619,514.99	尚未实际获取
其他货币资金	29,958,522.62	10,151,568.00	仲裁冻结款，租赁保函，外汇管理业务保证金及车辆 ETC 押金
合计	484,412,565.40	466,714,168.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653,486.53	7.1642	33,338,508.20
欧元	462,362,511.70	0.9126	421,952,028.18
港币	500.69	8.3959	4,203.74
瑞士法郎	4,061,509.65	8.9721	36,440,270.73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4,782.50	7.1642	1,395,460.80
欧元	11,840.12	8.3959	99,408.46
港币	444,646.00	0.9126	405,783.9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8,923.94	7.1642	565,426.89
港币	37,357.70	0.9126	34,092.64
欧元	2,887.50	8.3959	24,243.16
加元	147,509.01	5.2358	772,327.67
瑞士法郎	3,033.00	8.9721	27,212.38

本集团主要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上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持股比例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选择依据
康希诺加拿大	加拿大	疫苗、化学生物药品的辅助研究、临床申报和进出口贸易等	100%	加拿大元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新加坡	新加坡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	新加坡元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香港	香港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	人民币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康希诺瑞士	瑞士	商务服务业、推广宣传、联盟管理、全球医药事务运营以及市场分析	100%	瑞士法郎	经营所使用的主要业务货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150,027.18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2,344,228.00 元），报告期内与 2024 年同期均无低价值资产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710,820.2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	62,095,337.17	75,421,798.91
临床及测试费	52,793,431.14	92,146,843.84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6,039,646.79	40,856,489.24
耗用的原材料和周转材料等	16,997,050.93	23,289,712.31
其他费用	15,691,412.56	16,628,927.70
合计	183,616,878.59	248,343,772.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7,795,239.10	185,902,946.70
资本化研发支出	35,821,639.49	62,440,825.30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婴幼儿用 DTcP	37,444,263.67	9,747,746.36	-	47,192,010.03
MCV4 研究扩龄	14,573,627.69	8,047,295.22	-	22,620,922.91
MCV4 海外	16,479,073.34	3,429,890.49	-	19,908,963.83
吸附破伤风疫苗	6,931,712.48	1,090,458.00	-	8,022,170.48
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	5,051,639.57	-	5,051,639.57
PCV13i	80,683,494.42	8,454,609.85	89,138,104.27	-
合计	156,112,171.60	35,821,639.49	89,138,104.27	102,795,706.8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婴幼儿用 DTcP	临床试验Ⅲ期	2026 年	疫苗销售	2023 年 7 月	本集团本期资本化研发项目均为针对非一类生物制品的研发，本集团针对非一类生物制品划分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在实质开展Ⅲ期临床试验时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时点。
MCV4 研究扩龄	临床试验Ⅲ期	2026-2027 年	疫苗销售	2023 年 8 月	
MCV4 海外	临床试验Ⅲ期	2026-2027 年	疫苗销售	2024 年 3 月	
吸附破伤风疫苗	临床试验Ⅲ期	2026 年	疫苗销售	2024 年 3 月	
青少年及成人用 Tdcp	临床试验Ⅲ期	2026-2027 年	疫苗销售	2025 年 2 月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认开发支出可收回金额，预测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包括折现率、成本率、商业化时间等，本集团开发支出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资本化的外购在研项目(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康博医药，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该事项对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详见附注(十八)(5)。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万博生物	天津	10.00	天津	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技术转让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加拿大	加拿大	2 万元加币	加拿大	疫苗、化学生物药品的辅助研究、临床申报和进出口贸易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新加坡	新加坡	100 万元新加坡币	新加坡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香港	香港	1 港币	香港	疫苗、化学药品和生物药品辅助研究，国际临床试验申报、进出口贸易、医药信息管理咨询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上海	上海	85,000.00	上海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	100.00	-	新设
康希诺生物科技	上海	75,000.00	上海	生物科技、医药领域、专用化学产品的销售，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出口贸易，医疗器械销售等	-	100.00	新设
康希诺生物研发	上海	13,000.00	上海	生物科技、医药领域、生物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器械销售等	-	100.00	新设
康希诺瑞士	瑞士	10 万元瑞士法郎	瑞士	商务服务业、推广宣传、联盟管理、全球医药事务运营以及市场分析	100.00	-	新设
康博医药	天津	1,000.00	天津	药品委托生产、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批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	新设
博迈创投	天津	1,000.00	天津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100.00	-	新设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天津	1,000.00	天津	药物临床试验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等	100.00	-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9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万博生物，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2020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加拿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已出资加币 2 万元(约人民币 10 万元)。

2020 年 8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新加坡，注册资本新加坡币 100 万元(约人民币 499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香港，注册资本港币 1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出资 660 万美元。

2021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上海，注册资本人民币 5 亿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7 月 18 日和 12 月 2 日合计增资人民币 3.5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经完成出资。

2021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希诺上海与上海千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千沄”)共同设立康希诺生物科技，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康希诺上海持股比例 90%，上海千沄持股比例 10%。康希诺生物科技于 2022 年 3 月 2 日、6 月 28 日、7 月 21 日和 12 月 13 日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5 亿元，均由康希诺上海投入，增资后康希诺上海持股比例为 97.33%。2025 年 3 月 28 日，上海千沄将所持股份人民币 2,000 万元转至康希诺上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康希诺生物科技注册资本人民币 7.5 亿元，康希诺上海已出资人民币 7.3 亿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1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希诺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生物研发，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康希诺上海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增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康希诺上海已经完成出资。

2022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希诺瑞士，注册资本瑞士法郎 1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出资瑞士法郎 192.17 万元。

2022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康博医药，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

2022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博迈创投，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202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以交易对价人民币 35 万元收购中智华康(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智华康无实质性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获取并确认原中智华康持有的相关无形资产人民币 33 万元，此交易为资产收购。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变更该公司名称为“康希诺(天津)国际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实缴注册资本 885 万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847,610.49	16,791,900.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44,289.55	-16,199,084.1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944,289.55	-16,199,084.1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3,769,530.50	7,860,000.00	-	-4,598,498.51	-	177,031,031.9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200,000.00	22,101,275.47	-	-19,602,869.00	-	3,698,406.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4,969,530.50	29,961,275.47	-	-24,201,367.51	-	180,729,438.4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7,668,067.51	20,096,232.68
合计	27,668,067.51	20,096,232.6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根据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与本集团营运单位密切协作，识别、评估及对冲财务风险。董事会为整体风险管理制定书面原则，也制定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剩余流动资金的投资等特定领域政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9,525,105.79	1,181,854,237.44
衍生金融资产	1,400,676.57	1,263,333.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8,940,936.11	150,635,917.20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612,398,072.27	2,022,519,453.67
应收账款	660,325,856.11	737,621,939.02
其他应收款	12,632,931.78	10,001,787.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5,223.40	317,722,918.04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639,539.44	91,386.76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81,424,070.22	377,348,417.32
应付账款	46,237,419.97	62,473,685.17
其他应付款	436,696,290.26	487,257,94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6,741,357.76	521,322,690.81
长期借款	864,431,404.93	1,098,538,320.81

1.市场风险

1.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区域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和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已建立包含账户、结算、汇率风险等内容在内的外汇业务管理制度并遵照制度的要求开展各项外汇业务。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外币金融资产和主要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货币资金	33,338,508.20	195,071,029.56
应收账款	1,395,460.79	4,564,294.28
其他应付款	-565,426.89	-760,569.14
港币		
货币资金	235,534,587.36	124,047,720.03
其他应收款	405,783.94	411,742.20
其他应付款	-34,092.64	-39,558.6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1,708,427.1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9,943,737.74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11,795,313.9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减少亏损人民币 6,220,995.18 元)。

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短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资本化利息。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7,822,761.8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9,945,039.90 元)。

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按照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假设对净亏损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总价值增加 5%	7,447,046.81	7,531,795.86
股权总价值减少 5%	-7,447,046.81	-7,531,795.86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手方主要为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证券公司和政府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就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而言，管理层基于历史结算记录及过往经验以及前瞻性调整数据对其可收回程度进行定期评估及个别评估。本集团应用简易法就本集团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和其他应付款后的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12,356,834.34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7,277,357.20 元)。本集团对欠款单位已破产、解散、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已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0.00 元(2024 年同期：人民币 6,783,447.10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72,934,574.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555,171.00 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 10.35%(2024 年 12 月 31 日：10.47%)。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3.流动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即时偿还或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及利息	82,995,072.21	-	-	-	82,995,072.21
应付账款	46,237,419.97	-	-	-	46,237,419.97
其他应付款	436,696,290.26	-	-	-	436,696,290.26
长期借款及利息	967,484,477.03	270,065,442.70	330,378,247.64	335,249,498.23	1,903,177,665.60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	623,620.44	-	-	-	623,620.44

合约					
期权外汇 合约	15,919.00	-	-	-	15,919.00
合计	1,534,052,798.91	270,065,442.7 0	330,378,247.64	335,249,498.2 3	2,469,745,987.4 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结构性存款	-	-	505,763,433.91	505,763,433.91
（2）理财产品	-	833,761,671.88	-	833,761,671.88
2. 衍生金融资产				
（1）远期外汇合约	-	1,400,676.57	-	1,400,676.57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权益工具投资	-	-	148,940,936.11	148,940,936.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835,162,348.45	654,704,370.02	1,489,866,718.47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负债				
（1）远期外汇合约	-	623,620.44	-	623,620.44
（2）期权外汇合约	-	-	15,919.00	15,919.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623,620.44	15,919.00	639,539.4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	833,761,671.88	现金流量折现法	期望收益、折现率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1,400,676.57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623,620.44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505,763,433.9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负债				
-期权外汇合约	15,919.00	期权定价模型	预期波动率	预期波动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注	57,738,793.75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等	流动性折扣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非上市基金投资 ^注	91,202,142.36	资产基础法	净资产价值	标的投资的净资产价值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注：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非上市基金投资系本集团对 PT ETANA、百林科、澳斯康、元希海河的投资。本期 PT ETANA、百林科、澳斯康无近期融资，本集团采用市场法对其股权投资进行估值。元希海河是投资公司，账面主要为货币资金和权益投资，无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投资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结构性存款及交易性大额存单	期权外汇合约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非上市基金投资
2025 年 1 月 1 日	1,181,854,237.44	-	20,581,443.19	93,500,574.01
转入	-	-	36,553,900.00	-
新增	2,247,005,000.00	-	-	-
减少/出售	-2,930,854,988.86	-	-	-1,000,000.00
计入损益的利得(损失)	7,759,185.33	-15,919.00	603,450.56	-1,298,431.65
2025 年 6 月 30 日	505,763,433.91	-15,919.00	57,738,793.75	91,202,142.36
2025 年 6 月 30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当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263,433.91	-15,919.00	603,450.56	-1,298,431.65

注：本集团财务管理中心出于财务报告目的对第三层金融工具进行估值。该部门按个别情况进行有关投资的估值工作。财务管理中心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术确定本集团第三层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向本集团高级管理层及执行董事汇报。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原计入第二层次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已满一年。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进行评估，由报告期期初的近期交易价格转为报告期期末的市场法评估，即从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转变为不可观察的输入值，由第二层次转入第三层次的金額为人民币 36,553,900.00 元。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其中，长期借款是以中国人民银行不时公布的基准利率为基础计息，故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药康希诺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与上药康希诺签署《产品转让与技术许可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产品转让与技术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上药康希诺原计划谋求业务拓展，但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及其财务、运营状况等因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不具备完成交易的条件，因此，上述交易终止。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任董事的企业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自2024年2月起12个月内处置的子公司的股东之控股方或受该控股方控制的企业。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自2024年2月起12个月内处置的子公司的股东之控股方或受该控股方控制的企业。
上海上药睿尔药品有限公司	自2024年2月起12个月内处置的子公司的股东之控股方或受该控股方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上药康希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636,531.01	不适用	不适用	-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日常物料及固资物料	1,093.01	不适用	不适用	122,580.46
上海翊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研发服务和固资采购	-	不适用	不适用	960,210.39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	不适用	不适用	483,317.99
合计		637,624.02	不适用	不适用	1,566,108.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药康希诺	提供人员借调服务	-	144,374.35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	91,509.43
上海上药睿尔药品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	89,622.64
合计		-	325,506.4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686,991.13	7,044,302.1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药康希诺	资金拆出利息	-	498,163.09
合计		-	498,163.09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药康希诺	71,984,348.39	-71,984,348.39	71,984,348.39	-71,984,348.39
	合计	71,984,348.39	-71,984,348.39	71,984,348.39	-71,984,348.39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25.65	69,184.94
应付账款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不适用	82,807.89
其他应付款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82,712.96	1,948,599.11

其他应付款	上药康德乐(上海)医药有限公司	不适用	67,467.90
	合计	1,747,738.61	2,168,059.8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	-	23,600	811,840.00	104,720	3,602,368.00	1,590	54,696.00
合计	-	-	23,600	811,840.00	104,720	3,602,368.00	1,590	54,696.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报价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的 A 股股票收盘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8,419,240.41

其他说明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于 2023 年 5 月 8 日，本公司根据 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以 2023 年 5 月 8 日为首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2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7,650 股限制性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11%，行权价格为 61.17 元/股。本持股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持股计划各批次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当批次授予的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最长锁定期为 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年度实际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于 2023 年，有 24 名员工离职，其中，被授予的股份 3,02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失效，被授予的股份 19,39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予以取消。对于取消的股份，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确认。

于 2024 年，有 32 名员工离职，其中被授予的股份 16,855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失效，被授予的股份 11,29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予以取消。对于取消的股份，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加速确认。

于 2025 年上半年，有 3 名员工离职，其中被授予的股份 1,590 股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失效。

于 2025 年 5 月，2023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到期解锁。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554,814.66	-
合计	554,814.66	-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37,246,339.90	129,200,434.1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 3ª Vara Cível de Maringa/PR(“巴西法院”)送达的 Belcher Farmaceutica Ltda.(“Belcher”)向公司提起诉讼的请愿书、立案通知等相关材料，Belcher 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应向 Belcher 就 2021 年公司撤销授权其代表公司与巴西当地政府机构就新冠疫苗在巴西注册和商业

化进行必要的协商洽谈的行为支付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共计约 1.67 亿雷亚尔（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约合人民币 2.19 亿元）。相关诉讼的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相关诉讼。基于目前的法律意见，公司具有较强的抗辩立场，Belcher 收益损失和精神损害赔偿的诉求被巴西法院支持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该诉讼不是很可能导致公司有经济利益流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就该诉讼确认预计负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尚未开庭审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8 月 18 日，本集团于到期日偿还了总额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的银行借款。随着该笔借款的到期偿还，本集团剩余银行借款不再存在违反交叉违约条款的情况。因此，本集团总额为人民币 621,258,724.10 元的银行借款已于期后由流动负债重分类为非流动负债。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康博医药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康博医药，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该事项对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主要从事人类用疫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管理层将该项业务作为一个经营分部，审阅其经营业绩，以就资源如何分配作出决策。因此，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认为仅有一个可作出战略性决策的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实体位于中国。基于经营地点来划分，本集团于财务报告期的业绩主要来自中国。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74,087,754.89	-	-	374,087,754.89
合计	374,087,754.89	-	-	374,087,754.8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位于本国。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报告期内，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客户的收入超过本集团主营业务销售总额 10%的情况。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2,678,424.00	565,459,087.25
180 天以内	336,643,626.00	473,584,573.28
181 至 365 天	226,034,798.00	91,874,513.97
1 至 2 年	65,379,195.97	116,687,485.00
2 至 3 年	50,302,230.75	86,136,772.04
3 年以上	26,194,022.00	1,209,777.00
合计	704,553,872.72	769,493,121.29

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系自商品交付日起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4,553,872.72	100.00	44,228,016.61	6.28	660,325,856.11	769,493,121.29	100.00	31,871,182.27	4.14	737,621,939.02
其中：										
180 天以内	336,643,626.00	47.78	-	-	336,643,626.00	473,584,573.28	61.55	-	-	473,584,573.28
181 至 365 天	226,034,798.00	32.08	10,533,066.05	4.66	215,501,731.95	91,874,513.97	11.94	3,557,760.59	3.87	88,316,753.38
1-2 年	65,379,195.97	9.28	9,643,922.41	14.75	55,735,273.56	116,687,485.00	15.16	13,848,263.45	11.87	102,839,221.55
2-3 年	50,302,230.75	7.14	6,097,266.19	12.12	44,204,964.56	86,136,772.04	11.19	14,327,620.02	16.63	71,809,152.02
3 年以上	26,194,022.00	3.72	17,953,761.96	68.54	8,240,260.04	1,209,777.00	0.16	137,538.21	11.37	1,072,238.79
合计	704,553,872.72	/	44,228,016.61	/	660,325,856.11	769,493,121.29	/	31,871,182.27	/	737,621,939.0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336,643,626.00	-	-
181 至 365 天	226,034,798.00	10,533,066.06	4.66
1-2 年	65,379,195.97	9,643,922.41	14.75
2-3 年	50,302,230.75	6,097,266.19	12.12
3 年以上	26,194,022.00	17,953,761.96	68.54
合计	704,553,872.72	44,228,016.62	6.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账龄确定疫苗销售类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涉及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疾控中心，其具有类似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本公司按照扣减计提的应付退货款后的应收账款余额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31,871,182.27	12,356,834.34	-	-	-	44,228,016.61
合计	31,871,182.27	12,356,834.34	-	-	-	44,228,016.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8,327,106.00	-	38,327,106.00	5.44	1,042,370.95
客户 2	11,650,900.00	-	11,650,900.00	1.65	8,497,308.25
客户 3	7,676,368.00	-	7,676,368.00	1.09	554,343.20
客户 4	7,660,800.00	-	7,660,800.00	1.09	992,880.00
客户 5	7,619,400.00	-	7,619,400.00	1.08	416,025.00
合计	72,934,574.00	-	72,934,574.00	10.35	11,502,927.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61,178.82	961,178.82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961,178.82
应收利息小计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2,070,024.05	195,324,850.71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2,927,169.15	-72,927,169.15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286,851.19	-225,593.89
其他应收款小计	28,856,003.71	122,172,087.67
合计	28,856,003.71	122,172,08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961,178.82
减：应收利息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961,178.82
合计	-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其中：										
应收关联方借款利息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961,178.82	100.00	961,178.82	100.00	-
合计	961,178.82	/	961,178.82	/	-	961,178.82	/	961,178.8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药康希诺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回收存在不确定性
合计	961,178.82	961,178.8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	-	961,178.82	961,178.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961,178.82	-	-	-	-	961,178.82
合计	961,178.82	-	-	-	-	961,17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62,054.39	120,255,070.15
1 至 2 年	27,988,515.15	38,463,078.91
2 至 3 年	52,811,706.22	36,606,701.65
3 年以上	707,748.29	-
合计	102,070,024.05	195,324,850.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资金拆借	15,200,620.37	111,200,620.37
应收关联方借款	36,320,100.00	36,320,100.00
应收关联方技术转让款及其他	34,469,418.00	34,469,418.00
押金和保证金	575,968.12	1,145,676.76
其他	15,503,917.56	12,189,035.58
减：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72,927,169.15	-72,927,169.15
减：一年后收回的押金和保证金	-286,851.19	-225,593.89
合计	28,856,003.71	122,172,087.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	-	72,927,169.15	72,927,169.1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	-	72,927,169.15	72,927,169.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72,927,169.15	-	-	-	-	72,927,169.15
合计	72,927,169.15	-	-	-	-	72,927,169.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药康希诺	70,789,518.00	69.35	技术转让款、应收关联方借款、应收利息、其他	一到二年、二到三年	70,789,518.00
康希诺香港	15,250,620.37	14.94	应收子公司资金拆借、其他	一年以内	-
单位一	4,509,802.48	4.42	其他	一年以内、一到二年	2,137,651.15
康希诺生物科技	2,852,046.19	2.79	其他	一到二年、二到三年	-
单位二	2,416,083.30	2.37	其他	一年以内、一到二年	-
合计	95,818,070.34	93.87	/	/	72,927,169.1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2,563,770.51	-	932,563,770.51	927,460,622.19	-	927,460,622.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8,438.26	-	2,058,438.26	2,057,117.96	-	2,057,117.96
合计	934,622,208.77	-	934,622,208.77	929,517,740.15	-	929,517,740.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康希诺上海	851,629,295.65	-	50,539.32	-	-	-	851,679,834.97	-
康希诺香港	47,296,600.00	-	-	-	-	-	47,296,600.00	-
康希诺瑞士	14,533,408.54	-	-	-	-	-	14,533,408.54	-
博迈创投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康希诺国际生命科技	3,850,000.00	-	5,000,000.00	-	-	-	8,850,000.00	-
万博生物	100,000.00	-	-	-	-	-	100,000.00	-
康希诺加拿大	51,318.00	-	52,609.00	-	-	-	103,927.00	-
合计	927,460,622.19	-	5,103,148.32	-	-	-	932,563,770.51	-

本公司本期对康希诺上海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变动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投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减值准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	----	-----	--------	------	-----

单位	余额（账面价值）	备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												
天津千汐	2,057,117.96	-	-	-	1,320.30	-	-	-	-	-	2,058,438.26	-
上药康希诺	-	-	-	-	-	-	-	-	-	-	-	-
合计	2,057,117.96	-	-	-	1,320.30	-	-	-	-	-	2,058,438.26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4,087,754.89	275,854,370.45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74,087,754.89	275,854,370.45
其他业务收入	4,066,578.00	2,041,320.69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758,972.07	1,769,358.43
其中：在一段时间内确认	307,605.93	271,962.26
合计	378,154,332.89	277,895,691.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65,767,304.62	69,359,585.14
其他业务成本	503,249.86	1,006,564.53
合计	66,270,554.48	70,366,149.6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374,087,754.89	65,767,304.62	262,812,048.70	64,435,711.26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	-	13,042,321.75	4,923,873.88
合计	374,087,754.89	65,767,304.62	275,854,370.45	69,359,585.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疫苗中间产品销售	2,800,154.26	96,637.92	-	-
疫苗原材料销售	831,458.96	395,601.94	1,004,887.08	860,501.27
技术服务	127,358.49	-	283,018.86	119,228.06
委托研发	-	-	481,452.49	-
其他	307,606.29	11,010.00	271,962.26	26,835.20
合计	4,066,578.00	503,249.86	2,041,320.69	1,006,56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间					
疫苗及相关产品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90-270 天内回款/交付商品起的 2-270 天内回款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疫苗及配套器械、耗材	是	40,520,893.75	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所销售的产品有质量缺陷时，本公司负责免费退(换)货，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药品生产工艺研究开发业务	服务完成时点	按照合同规定的交付技术服务成果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疫苗原材料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标的物交付的 30 个日历日内付款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物料标的物	是	-	本公司对标的物料的质量不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疫苗中间产品销售	商品交付时点	预付款 50%，标的物交付的 15 个日历日内付剩余 50%款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物料标的物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产品质量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委托研发	服务成果交付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技术服务	服务成果交付时点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款项	按照合同要求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是	-	保证类质量保证，按照合同要求对交付的技术服务承担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合计	/	/	/	/	40,520,893.75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43,130,341.47元，预计未来 2 年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7,981,616.62	16,368,928.27
结构性存款	7,923,314.33	8,009,103.51

衍生金融工具	500,654.20	-2,988,680.0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320.30	-15,362,721.96
合计	16,406,905.45	6,026,629.8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718.58	附注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69,569.00	附注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551,615.24	附注七、68、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07.24	附注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46,921.96	附注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89,444.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72,415,473.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	-0.35	-0.3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XUEFENG YU（宇学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88185

公司简称：康希诺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康希诺	688185	无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康希诺生物	06185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进	孙畅
电话	022-58213766	022-58213766
办公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南大街

	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185号西区生物医药园
电子信箱	ir@cansinotech.com	ir@cansinotec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705,027,166.59	7,958,132,235.38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03,403,666.21	4,909,871,653.73	-0.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2,329,923.55	303,431,446.47	26.00
利润总额	-19,303,369.06	-229,197,190.5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85,410.57	-225,373,885.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900,883.88	-254,526,036.7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6,684.23	-214,243,635.3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4.3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9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9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03	81.85	减少33.82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4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境外法人	39.55	97,857,297	0	0	未知	-
朱涛	境内自然人	7.27	17,984,200	0	0	无	0
XUEFENG YU（宇 学峰）	境外自然人	7.26	17,974,200	0	0	无	0

DONGXU QIU（邱东旭）	境外自然人	6.92	17,114,200	0	0	无	0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	境外自然人	3.72	9,206,828	0	0	无	0
CHAMPDEN	境外法人	2.42	6,000,000	0	0	无	0
上海千希益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3,474,600	0	0	无	0
上海千希睿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3,299,475	0	0	无	0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1,472,195	0	0	无	0
孙戈	境内自然人	0.57	1,403,74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XUEFENG YU（宇学峰）、朱涛、DONGXU QIU（邱东旭）、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CHAMPDEN 为一致行动关系。CHAMPDEN 由 HELEN HUIHUA MAO（毛慧华）实际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 H 股股份数量。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5-019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治召集，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三）《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5-020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20〕1448 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8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9.71 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0,808,000.00 元，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21,342,892.3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79,465,107.65 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979,465,107.65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全部到账，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68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721,902,890.43 元（不包括对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的使用），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 4,645,550,619.45 元，2025 年 1-6 月使用人民币 76,352,270.98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61,872,789.57 元；公司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240,824,034.34 元，其中超募资金产生

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 139,534,892.35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 1,837,502.01 元用于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365,997.55 元用于原项目，在研项目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760,000.00 元用于原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0,198,432.00 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294,500,000.00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除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人民币 294,500,000.00 元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65,698,432.00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其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签订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外，其他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65,698,432.00 元（该金额包含累计收到且尚未使用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不包含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公司名称	开户账号	存款方式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放余额	状态	签署监管协议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西区支行	公司	281790532726	活期	17,919,974.15	存续	三方监管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公司	77230078801700001085	活期	5,099,150.94	存续	三方监管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公司	77230078801900001084	活期	42,679,306.91	存续	三方监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公司	122905456610202	活期	-	已注销	已终止三方监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公司	122905456610506	活期	-	已注销	已终止三方监管协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公司	8111401012700554921	活期	-	已注销	已终止三方监管协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公司	8111401012900554922	活期	-	已注销	已终止三方监管协议
合计				65,698,432.00		

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除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已使用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4,721,902,890.43 元（不包括对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的使用）。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A 股首

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8 月 2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 8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 8 月 30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 8 月 2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人民币 350,000 万元、人民币 220,000 万元、人民币 85,000 万元及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94,500,000.00 元，2025 年 1-6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 2,902,147.26 元。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

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类型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5%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99,500,000.00	2025 年 5 月 26 日-2025 年 8 月 26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5%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9 月 16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西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 年 6 月 9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合计			294,5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结合公司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及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分别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 119,000 万元、119,000 万元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0 年 10 月 9 日及 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18,941.31 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转出时实际金额为准）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429,465,107.65元及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139,534,892.35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新增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依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项目“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5,668.59万元（其中含截至2021年3月31日孳息668.59万元）以及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55,000万元用于投资新项目“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九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 A 股募集资金中用于“在研疫苗研发项目-DTcP-Hib”的 3,000.00 万元更改为用于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研发，以进一步提升联合疫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上述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在研疫苗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其中，“创新疫苗产业园”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12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在研疫苗研发项目-PCV13i、PBPV、DTcP，根据相关候选疫苗当前的临床阶段及相关费用结算、支付的预计情况，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投入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

附表 1：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00,80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352,270.98	
募集资金净额				4,979,465,107.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1,902,890.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6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是	550,000,000.00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64,339,886.00	866,444,371.98	233,555,628.02	78.77	2026 年	注 1	不适用	否
在研疫苗研发	是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2,012,384.98	125,993,410.80	24,006,589.20	84.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承诺投资项目因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

注 2：该项目与公司所有经营活动相关，无法单独核算其实现的效益。

注 3：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79,465,107.65 元，其中，人民币 550,000,000.00 元已变更用于投资项目“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人民币 3,429,465,107.65 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39,534,892.35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资金余额。

	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拟将 A 股募集资金中用于“在研疫苗研发项目-DTcP-Hib”的 3,000.00 万元更改为用于以组分百白破为基础的联合疫苗的研发，以进一步提升联合疫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023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因尚在建设期暂未实现收益。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5-021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希诺”）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3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48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9.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8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946.5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7,946.5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8月6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6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以及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11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
3	在研疫苗研发	15,000
4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5,000
合计		155,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3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

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

3、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核了公司董事会会议资料、会议审议结果、监事会会议资料、会议审议结果，认为：康希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

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制定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经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行动方案，于 2025 年上半年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进展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方面

2025 年上半年，随着流脑疫苗产品的推广和市场终端选择，尤其是核心产品曼海欣®作为中国市场上唯一的四价流脑结合疫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两款流脑结合疫苗实现销售收入约 36,367.48 万元，同比增长 38.43%，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232.99 万元，同比增长 26.00%。同时，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 1,348.54 万元，亏损同比大幅收窄 94.02%。公司持续加强渠道拓展及学术推广工作，通过打造品牌效应持续推进曼海欣®的国内商业化进程。海外商业化方面，公司以东南亚、中东及南美为核心目标市场，加速推进曼海欣®的海外注册与商业化落地。今年 2 月，曼海欣®成功获得印尼 Halal 认证；3 月，公司与沙特阿拉伯 SPIMACO 公司签署疫苗合作协议，共同推动曼海欣®落地中东及北非地区市场。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拓展曼海欣®的适用人群范围，其 4-6 岁（至 83 月龄）的补充申请审批正有序进行，并计划未来进一步提交 7-59 岁扩龄申请。

2025 年 6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 13 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优佩欣®正式获批上市，成为我国首款采用 CRM197/TT 双载体技术的肺炎球菌多糖疫苗。作为继曼海欣®之后公司推出的又一重磅产品，优佩欣®将丰富公司商业化产品管线，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会根据产品特性及各省招标准入的情况，针对性地推进该产品的后续商业化进程。

同时，公司研发项目稳步推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婴幼儿组分百白破疫苗 DTcP 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受理并获得国家药监局优先审评资格；吸附破伤风疫苗

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受理；青少年及成人组分百白破疫苗 Tdcp 已完成 II/III 期临床试验现场工作；极具市场潜力的 DTcP-Hib-MCV4 联合疫苗正在进行 I 期临床前的准备工作；全球创新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于境内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吸入用结核病加强疫苗于印度尼西亚获得临床试验批准。

公司将利用预防性疫苗开发累积的技术优势，扩展到其他领域。对于创新领域及赛道扩展，包括肿瘤疫苗等方向，公司一直持开放且积极的态度，对于治疗型疫苗及生物制品的开发将会持续探索，并利用已搭建的技术平台的优势，以开发具备差异化竞争产品为目标，同时考虑采取多种合作形式推动相关开发进展。

二、“完善公司治理，确保规范运作”方面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2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 4 次，独立董事认真履职，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有序，为公司决策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和保障。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借助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一键通”，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正在依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交易所的要求，完善相关制度体系，持续提升治理效能，计划年底前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及完善配套制度的工作，取消监事会的设置，强化审计委员会的职能，确保公司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政府相关部门的指导，合规治理。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 2024 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尚未扭亏，结合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增进资本市场交流，传递公司价值”方面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使得投资者更加生动直观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报告信息，公司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一图读懂”等可视化配套解读图文，不断提升披露内容的可读性与可传播性。公司在定期报告发布后，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线上问答的形式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回答投资者对公司商业化、研发管线进展、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方面关注的问题，并通过上证 e 互动、券商策略会、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渠道，积极与各类投资者交流沟通，并及时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共 6 份。

五、“提升环境、社会和管治（ESG）水平”方面

为持续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暨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围绕绿色发展、产品责任、价值创造及强化治理四个维度，全面阐述公司的 ESG 战略与管理成果，助力投资者全方位理解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中国版）2025》。公司始终将环境、社会和管治（ESG）理念融入企业发展的核心战略，在环境方面，公司践行绿色低碳发展，通过优化生产工艺、降低能耗与排放，实现生产与生态的平衡；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专注于疫苗研发与技术创新，积极响应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致力于为全球提供预防传染病的解决方案；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坚持规范化、透明化运营，完善治理结构与内控体系，确保决策的科学性与高效性。

公司已连续四年披露 ESG 报告，后续将关注并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的相关要点和要求，提升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三个维度的协同效应，推动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关键少数”对日常生产经营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定期向董监高人员发送两地监管动态及法

规信息，充分利用天津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天津上市公司协会等提供的学习平台主动提示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合规系列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2025年5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的《市值管理与再融资专题培训》。

七、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并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希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树立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方案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希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康希诺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48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9.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8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946.5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7,946.5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8月6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6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的公告》及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11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
3	在研疫苗研发	15,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4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5,000
合计		155,000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3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

3、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发行人内部审议程序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第三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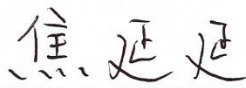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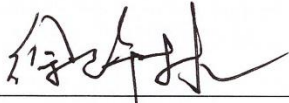
经核查，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已履行必要的内部程序。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焦延延


徐峰林

